

揭丕號以正名—— 尊號與兩宋之交政治過程*

楊雲飛**

摘 要

「尊號」與「上(冊)尊號儀(禮)」為後世君主常用之儀式，起初為唐高宗與武后所興，用以彰顯皇權，並成為唐宋禮典中規範的正式過程。到了南宋時期，尊號儀不再用於現任皇帝，常被用於退位皇帝、皇后。學者認為尊號制度由北宋至南宋，其內涵從強化在位皇權轉變為表達對父母的尊敬與祝福，經歷了自「尊君」向「行孝」的轉化。然而，尊號制度在北宋神宗朝其實已經罷廢，徽宗末才重啟。重審宣和末年尊號制度的恢復及其後欽宗、高宗對尊號運用的政治過程可以發現，尊號制度在靖康至建炎年間混亂時期復活，起初僅為應對現實的權宜之策，後來被宋高宗利用成為塑造新政權正統性的工具，最後才漸漸固定為表達孝道的儀式。

關鍵詞：尊號、上尊號儀、兩宋之交、宋高宗、政治過程

2024年1月30日收稿，2024年10月1日修訂完成，2025年4月30日通過刊登。

* 拙文初稿係香港中文大學張曉宇教授2023/24學年開設的研究生課程「中國古代及近世史特別專題：中古禮儀與政治」之期末作業。投稿過程中，二位匿名審稿專家和《漢學研究》責任編輯提出多項寶貴意見，謹此致謝。

** 作者係香港中文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研究生。

一、前言：尊號歷史簡述

「尊號」以及「上（冊）號儀（禮）」通常被認為是唐以來新創的禮儀制度。自唐高宗（649-683 在位）、武后（690-705 在位）開始，尊號作為一種彰顯皇權的工具屢為後世君王所用，而加尊號的整個流程也成為禮典所載的正式條文。入宋之後，「上尊號儀」「沿為故事，《宋史》著其儀為嘉禮第一」，¹逮至神宗（1067-1085 在位）朝，「諸臣累上尊號，皆辭不受，元豐三年（1080）遂下詔罷之」。²然而，到了徽宗（1100-1126 在位）宣和七年（1125），徽宗內禪於太子，自己「以教主道君退居龍德宮」，³欽宗（1126-1127 在位）遂「上道君皇帝尊號曰教主道君太上皇帝，皇后曰道君太上皇后」，⁴尊號制度正式在宋廷重啟。進入南宋後，上尊號儀雖然不再用於在位皇帝，卻屢屢加於退位皇帝、皇后。不少學者認為，宋代尊號制度重啟後，其含義已從對在位者自己的皇權的強化，變化為對其父母尊敬和祝福的表達。⁵

誠然，兩宋尊號制度存在從「尊君」到「行孝」的演變過程，但其細微處似乎仍有商榷的可能。本文擬討論宣和末年尊號制度的重啟以及隨後欽宗、高宗（1127-1162 在位）在政治過程中對尊號的運用。⁶在神宗廢

1 清·秦蕙田著，方向東、王鐸點校，《五禮通考》（北京：中華書局，2020），卷 130〈上尊號〉，頁 6051。

2 宋·葉夢得著，侯忠義點校，《石林燕語》（北京：中華書局，1984），卷 5，頁 71。

3 宋·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以下簡稱《會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卷 25「宣和七年十二月己未」條，頁 190。

4 宋·楊仲良著，李之亮點校，《皇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以下簡稱《長編紀事本末》）（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6），卷 146〈欽宗皇帝·內禪〉「宣和七年十二月辛酉」條，頁 2465。

5 張志雲，《親和萬民：宋代嘉禮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20），頁 132-134；吳麗娛，〈皇權獨尊時代的典禮——以皇帝加尊號禮為中心（下）〉，《中國社會科學院古代史研究所學刊》第 12 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23），頁 136-144。

6 以寺地遵和平田茂樹為代表，日本學界經常以「政治過程」作為研究宋代政治史的一大取徑，強調從動態視角出發檢討政治權力形態的流變。此種方法更加注重討論政治人物在具體政治參與中採取的行動和產生的衝突，受此啟發，本文希望觀察尊號制度

除尊號儀制的大背景下，「尊號」在靖康、建炎（1126-1130）年間混亂的局勢中重新出現，本來只是一種應對現實需求的權宜之策，卻最終被宋高宗成功利用，將其作為塑造新政權正統性的工具，賦予其新生。

在史料記載中，帝王尊號並非一個有明確定義的制度。⁷ 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前 247- 前 210 在位）統一六國，丞相王綰、御史大夫馮劫（?- 前 208）和廷尉李斯（前 280- 前 208）等人上言：「臣等謹與博士議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貴。』臣等昧死上尊號，王為『泰皇』……」王曰：「去『泰』，著『皇』，采上古『帝』位號，號曰『皇帝』。」⁸ 後來，漢高帝（前 202- 前 195 在位）五年（前 202），在群臣「大王不尊號，皆疑不信」的勸進下，⁹ 漢王劉邦即皇帝位。十二年（前 195），劉邦去世，「上尊號為高皇帝。太子襲號為皇帝。」¹⁰ 從此之後，「尊號」似乎就專門代指在帝王之間代代相傳的「皇帝」名號，《漢官儀》引《漢禮儀》曰「天子稱尊號曰皇帝」。¹¹ 然而所謂「上尊號為高皇帝」的說法使得「尊號」一詞在某些場合又用來指代在秦朝廢除的謚號。董仲舒（前 179- 前 104）云：「尊者取尊號，卑者取卑號。」¹² 「皇太后」、¹³ 「太

重啟背後兩宋之交政治權力的轉移與變化。見（日）寺地遵著，劉靜貞、李今芸譯，《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臺北：稻禾出版社，1995），頁 19-20；（日）平田茂樹，〈宋代政治史研究の現状と課題——政治過程論を手掛かりとして〉，《アジア遊学》7(1999.8): 56-70。

7 戶崎哲彥對唐代「尊號」的別稱有詳細考察，「徽號」、「鴻名」、「大號」、「丕號」等都是「尊號」的別稱。見（日）戶崎哲彥，〈唐代君主号制度に由来する「尊号」とその別称——唐から清，および日本における用語と用法——〉，《彦根論叢》270・271(1991.7): 23-26。

8 漢·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4），卷 6〈秦始皇本紀〉，頁 304。

9 同上註，卷 6〈高祖本紀〉，頁 478。

10 同上註，頁 492。

11 漢·應劭，《漢官儀》，卷 2，收入清·孫星衍等輯，周天游點校，《漢官六種》（北京：中華書局，1990），頁 124。

12 漢·董仲舒著，張世亮、鍾肇鵬、周桂鈿譯注，《春秋繁露》（北京：中華書局，2012），卷 70〈順命〉，頁 557。

13 《漢書》〈師丹傳〉：「初，哀帝即位，成帝母稱太皇太后，成帝趙皇后稱皇太后，而上祖母傅太后與母丁後皆在國邸，自以定陶共王為稱……傅太后大怒。要上欲必稱

上皇」¹⁴等亦被稱為「尊號」。可見從漢代開始，「尊號」一詞指與皇權相關的尊者的稱號。

從唐代開始，「尊號」作為皇帝生前所上的讚美性稱號，逐漸成為一種較為固定的制度。唐高宗上元元年（674），「皇帝稱天皇，皇后稱天后。」¹⁵後來在武則天稱制時期，她更是加尊號七次。宋人韓醇曰：「尊號，古所無有。自唐高宗稱天皇，中宗稱應天，至明皇，有開元聖文神武之號，自是以為法。」¹⁶葉夢得（1077-1148）的觀察更加敏銳：「秦本欲稱泰皇，既去泰號稱皇帝，固已過矣，漢以後因之，不能易。至唐武后天授中，加尊號曰聖神皇帝，中宗神龍加尊號曰應天皇帝，明皇又以年冠之，稱開元皇帝。其後更相衍，多至十餘字……」¹⁷葉氏發現唐以後的「尊號」實際是「皇帝」一詞不斷加字形成，它和「皇帝」之號是替代關係，而非並存關係。如高宗、武后併為「天皇」、「天后」，即是對「皇帝」、「皇后」稱呼所做修改和代替。尊號制度「自後因為故事」，¹⁸中宗（684 及 705-710 在位）復辟後的唐代皇帝，幾乎人人有尊號。

自唐人封演以下，皆認為加尊號禮起源於唐高宗、武后朝。今人羅新考察唐高宗「天皇」之號，認為其即突厥文 Tängri Qaghan（天可汗）之意譯，而唐朝皇帝的尊號制度來源於北朝以來突厥對於中原政權持續施加的政治文化影響。¹⁹羅氏不止將中原王朝尊號制度上溯接受「天可汗」稱號的唐太宗（626-649 在位）、高宗父子，更提到了北周宣帝（578-579

尊號，上於是追尊定陶共王為共皇，尊傳太后為共皇太后，丁后為共皇后。」傳太后所覬覦之尊號乃「太皇太后」，而她的願望中丁氏尊號即為「太后」。見漢·班固著，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13），卷 86〈師丹傳〉，頁 3505。

14 如秦始皇追尊已逝世的莊襄王為太上皇以及漢高帝尊健在的劉太公為太上皇。見漢·司馬遷，《史記》，卷 6〈秦始皇本紀〉，頁 304-305。

15 後唐·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卷 5〈高宗本紀下〉，頁 99。

16 唐·柳宗元著，宋·韓醇注，《柳河東集》（北京：中華書局，1958），卷 37〈禮部為百官上尊號表〉，頁 577。

17 宋·葉夢得著，侯忠義點校，《石林燕語》，卷 5，頁 71。

18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 4〈尊號〉，頁 35。

19 羅新，〈從可汗號到皇帝尊號〉，《唐研究》第 10 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頁 283-295。

在位)改稱「天元皇帝」一事。張志雲就考察了北周帝后加尊號的情況，發現周宣帝本人、其五位皇后以及其父周武帝(560-578在位)的兩位皇后，皆有加尊號之事，其中諸位皇后都加尊號數次，史書中猶存七篇冊文。張氏據此斷定尊號制度起源於北周。²⁰其實，隋唐皇帝「可汗」的稱號是獨立於「皇帝」稱號存在的另一種頭銜，其折射出的正是羅氏所說隋唐政權與北方民族政治文化的交互影響，但這並不意味著唐宋「尊號」制度起源於比高宗朝更早的時代。在周宣帝暫時性採取尊號制度之前，西漢時南越王趙佗(前204-前137在位)曾「自尊號為南越武帝」，²¹漢哀帝(前7-前1在位)也曾聽信讖語短暫地自「號曰陳聖劉太平皇帝」，²²范祖禹(1041-1098)《唐鑑》有言：

三皇稱皇，五帝稱帝，三王稱王，豈其德不足歟？名號一而已矣。及秦兼皇帝之號，固已僭矣。後世因而不改，以為法後王也。漢哀帝惑於妖讖，始有陳聖劉太平之號；周宣驕恣，自稱天元；高宗稱天皇，武后稱天后，尊號之興，蓋本於此。開元之際，主驕臣諛，遂著以為故事。使其臣子生而加諡于君父，豈不悖哉！²³

范氏注意到所謂「尊號」的使用在中國歷史中時有出現，但在唐玄宗(685-762, 712-756在位)後才成為定制。周宣帝「天元皇帝」之號，屬於其個人創造，之後未形成定制，與此相關的各后妃尊號，以孟憲實的話來說，皆為宣帝尊號的「附屬性尊號」。²⁴武則天之前的「尊號」，是帝王及其家人各種稱號的集合，當皇帝因為特殊原因需要改掉「皇帝」的尊號時，便另發明一個「尊號」來代替；當皇帝需要對外族施以恩威時，就利用外族習慣中的稱呼來多加一個「尊號」；皇帝死後，其「皇帝」稱號傳

20 張志雲，《親和萬民：宋代嘉禮研究》，頁104-106。

21 漢·司馬遷，《史記》，卷113〈南越列傳〉，頁3595。

22 漢·班固著，唐·顏師古注，《漢書》，卷11〈哀帝紀〉，頁340。

23 宋·范祖禹，《唐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卷5「開元二十七年三月」條，頁125。

24 孟憲實，〈唐代尊號制度研究〉，《唐宋歷史評論》第8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1)，頁55-56。

給新君，自己的諡號也成為一種「尊號」；而皇帝的親屬，其「皇后」、²⁵「太上皇」等稱呼，也是因為稱呼尊者而被稱作「尊號」。這其中，除了在處理外族關係時所用「可汗」號外，所有的尊號與尊者都是一一對應的，每次「加尊號」其實都是替代原有尊號的過程，最後的諡號也是替代生前尊號的稱呼。秦始皇發明「皇帝」之號，其後「太上皇」、「皇后」、「皇太后」等號依次產生。本來「尊號」的含義很簡單，但如漢哀帝、周宣帝等特殊情境下，新的尊號被提出，而這種為在世尊者多次「加尊號」的事例無疑使「尊號」一詞產生了更大的複雜性。從武后一朝開始，為生者「加尊號」成為慣例，相應的禮儀逐漸被制度化。至此，廣義含義為皇帝等尊者稱號的「尊號」一詞終於擁有了其狹義定義，即經過唐宋尊號制度的正式流程所上之「尊號」。²⁶

戶崎哲彥認為，唐高宗出於對李唐皇室所謂的先祖道教創始人老子的推崇，在咸亨五年（674）八月壬辰「追尊宣簡公為宣皇帝，懿王為光皇帝，太祖武皇帝為高祖神堯皇帝，太宗文皇帝為文武聖皇帝，太穆皇后為太穆神皇后，文德皇后為文德聖皇后。皇帝稱天皇，皇后稱天后」，²⁷尊號「天皇」來自北極星信仰，加以改諡中的「神」、「聖」等詞語，體現了宗教權威下君主的神格化。²⁸而掌權後的武氏，則先後利用道教和佛教強化自己統治的合法性，在這其中，「聖母神皇」、「聖神皇帝」、「金輪聖神皇帝」等尊號就扮演了她代唐過程中的政治指向標。唐玄宗即位後，繼續以道教結合尊號，宣示李唐王朝道教國家的本色。²⁹也就是在這一時期，「尊號」被正式儀式化，雖然《大唐開元禮》以降的唐代禮書中皆無與尊號相

25 孟憲實認為「皇后」也是尊號，見同上註，頁 53。

26 關於尊號的起源與廣義和狹義的「尊號」，亦可參見（日）戶崎哲彥，〈古代中国の君主号と「尊号」——「尊号」の起源と尊号制度の成立を中心に——〉，《彥根論叢》269(1991.3): 57-86。

27 後唐·劉昫等撰，《舊唐書》，卷 5〈高宗本紀下〉，頁 99。

28 （日）戶崎哲彥，〈古代中国の君主号と「尊号」——「尊号」の起源と尊号制度の成立を中心に——〉：80-81。

29 吳麗娛，〈皇權獨尊時代的典禮——以皇帝加尊號禮為中心（上）〉，《中國社會科學院古代史研究所學刊》第 11 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9），頁 82-84。

關的條文，但《唐大詔令集》收有〈尊號批答〉、〈尊號策文〉和〈冊尊號赦〉三類與冊尊號過程密切相關的文獻。³⁰

完整的「上尊號儀」，則始見於宋代禮典之中。《宋史》〈禮志〉載「尊號之典，唐始載於禮官。宋每大祀，群臣詣東上閣門，拜表請上尊號，或三上，或五上，多謙抑弗許。如允所請，即奏命大臣撰冊文及書冊、寶。其受冊多用祀禮畢日，御正殿行禮，禮畢，有司以冊寶詣閣門奉進入內。」³¹宋太祖（960-976 在位）建隆四年（963）八月，宰相范質（911-964）率群臣請太祖上尊號「應天廣運仁聖文武至德皇帝」，乾德元年（當年改元）十一月郊祀之後，太祖正式上此尊號。這次上尊號的整個流程為《宋會要輯稿》〈尊號〉所詳細記載。³²宋仁宗（1022-1063 在位）天聖二年（1024），章獻劉太后（1022-1033 稱制）加尊號「應元崇德仁壽慈聖皇太后」，而《太常因革禮》中所載〈上皇太后尊號寶冊〉正源於此事，此文本是現存最早的皇太后加尊號的禮儀記錄。³³張曉宇通過對比劉后與太祖乾德時上尊號儀制，發現章獻加尊號之儀與天子無異，充分展示了一代女主的政治權威。³⁴可見在北宋初期，加尊號仍然是尊者彰顯自身權力的一種方式，與唐代傳統無異。逮至北宋中期，情況卻發生改變。

二、無奈的欽宗：靖康時期尊號的重啟

從宋太祖建隆四年到宋仁宗景祐五年（1038），北宋前四位皇帝凡被群臣議上尊號 25 次，詔允並受冊共 13 次。³⁵但此後，仁宗朝二十年未

30 （日）戶崎哲彦，〈唐代君主号制度に由来する「尊号」とその別称——唐から清，および日本における用語と用法——〉：123-132。

31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卷 110 〈上尊號儀〉，頁 2639-2640。

32 清·徐松輯，劉琳等點校，《宋會要輯稿》（簡稱《會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禮 49 〈尊號〉，頁 1774-1776。

33 宋·歐陽修等編，《太常因革禮》（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 86 〈上皇太后尊號寶冊〉，頁 422-426。

34 張曉宇，〈從「變唐之禮」到「章獻新儀」——北宋前期「新禮」問題與《太常因革禮》〉，《漢學研究》37.1(2019.3): 57-64。

35 張志雲，《親和萬民：宋代嘉禮研究》，頁 106-114。

有上尊號的動議。《會要》載：「嘉祐四年（1059）六月七日，宰臣富弼等上表，請加尊號曰『體天法道欽文聰武大仁至治聖神孝德』，表五上，詔答不允。」³⁶自此，除英宗（1063-1067 在位）在重病期間加過一次尊號外，³⁷一直到神宗廢除上尊號儀，北宋再無成功上尊號事。

對於上尊號儀在北宋中期的式微，吳麗娛總結出五點原因：其一，冗長的尊號只圖虛美，喪失了現實意義；其二，加尊號禮之彰顯皇權及其家族合法性的意義已失去必要；其三，禮法逐漸成為規範君主道德而非尊崇、吹捧君主的工具；其四，熙寧變法之推動；其五，宋朝「家法」話語的建立導致忠孝之道逐漸更被提倡。³⁸吳氏對此問題考察細緻，觀察敏銳，然而卻將北宋尊號制度與後來南宋流行為太上皇、太后等上尊號的新尊號制度直接聯繫，事實真是如此嗎？尊號被用來彰顯皇權和正統性的作用真的就此消失了嗎？下文將另有詳述。吳氏所列五點，真正與尊號制度在神宗時廢除密切相關的，應是第三點，即在宋代儒學復興背景下對禮法秩序的重建。

唐代建立起的加尊號制度，濫觴於武后、玄宗等人利用宗教強化君主神性的努力，這種風尚在宋初仍大行其道。早有學者指出，宋代前幾位皇帝都受黃老思想熏陶，尤以太宗（976-997 在位）、真宗（997-1022 在位）為最。³⁹太宗曾利用道士張守真（?-1076）傳所謂玉帝輔臣黑殺大將軍之言為其統治合法性背書，有「吾將來運值太平君，宋朝第二主修上清太平宮，建千二百座堂殿，儼三界中星辰，自有時日」之語。⁴⁰太宗以兄終弟及得位，頗有蹊蹺，他未逾年即改元太平興國（976-984）。真宗踵其父故跡，為求「太平」展開天書封禪運動，大中祥符五年（1012）更有趙

36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49〈尊號〉，頁 1790。

37 張志雲認為英宗在人生最後一年接受尊號有祈福的含義。張志雲，《親和萬民：宋代嘉禮研究》，頁 134。

38 吳麗娛，〈皇權獨尊時代的典禮——以皇帝加尊號禮為中心（下）〉，頁 138-144。

39 張其凡，《宋初政治探研》（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5），頁 185-194。

40 宋·李攸，《宋朝事實》（《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608 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卷 7〈道釋〉，頁 89-95。

宋聖祖趙玄朗降世與真宗相見之事，真宗後「上天尊號曰聖祖上靈高道九天司命保生天尊大帝」，群臣則「上尊號曰崇文廣武感天尊道應真佑德上聖欽明仁孝，不允。表三上，從之。詔俟尊冊聖祖畢，受冊」。⁴¹再審北宋前期皇帝尊號也多「明道」、「崇道」、「上聖」、「尊道」、「法道」等典型的道教表達，可見北宋前期的尊號制度與趙宋統治者試圖神道設教、以宗教力量解釋皇權的策略是高度相關的。⁴²

張維玲認為，真宗朝的天書運動雖然藉助道教力量，但實際是利用漢唐以來儒家詮釋的精神強化自己統治的正當性。但新一代儒學士大夫對此不以為然，不再相信「感天尊道」的話語，最終瓦解了天書時代的政治敘事。⁴³上尊號儀的廢除，正源於此背景。唐代尊號制度初具規模時，陸贄（754-805）就曾勸諫德宗（779-805 在位）「尊號之興，本非古制。行于安泰之日，已累謙沖；襲乎喪亂之時，尤傷事體。」⁴⁴此語已能表達出大部分儒士對尊號制度的態度。在宋仁宗最後一次上尊號的景祐五年後，宋夏戰爭（1038-1044）和慶曆新政（1043-1045）接踵而至，現實已是「天下承平為歲深遠，而國用不贍，民力益困」，⁴⁵從慶曆元年（1041）開始，仁宗屢次下詔群臣不得再上尊號，⁴⁶體現出的是「太平」政治的不再。而當時士大夫更是對尊號嗤之以鼻，如范師道（1005-1063）說：「比災異數出而崇尚虛文，非所以答天戒。」劉敞（1019-1068）亦云：「尊號非古也……陛下不受徽號已二十年，奈何一旦增虛名而損實德！」⁴⁷由於政治文化出現了典範轉移，尊號儀在神宗朝一經廢除，即使到了同樣利用道教

41 宋·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以下簡稱《長編》）（北京：中華書局，1980），卷 79「大中祥符五年十月戊午」至「十一月丙子」條，頁 1797-1802。

42 張維玲對北宋前期君主對「太平」的追求有全面討論，她還發現真宗天書封禪運動的推動者王欽若等人學脈傳承自對唐玄宗道教信仰十分推崇的徐鉉等南方學者。結合張氏的觀察，真宗在尊號問題上效法玄宗亦順理成章。參見張維玲，《從天書時代到古文運動：北宋前期的政治過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21），頁 19-204。

43 同上註，頁 333-336。

44 後唐·劉昫等撰，《舊唐書》，卷 139〈陸贄傳〉，頁 3792。

45 《長編》，卷 136「慶曆二年五月辛亥」條，頁 3248。

46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49〈尊號〉，頁 1790。

47 《長編》，卷 189「嘉祐四年六月己巳」條，頁 4569。

為自己統治背書的徽宗時代，也未被重新派上用場。⁴⁸

誕生於唐代的尊號制度，反映出的是利用佛、道教為君權神授背書的統治觀念。作為一套「非古」的儀式，它不僅與傳統儒家禮制無涉，在北宋中前期更是已經發展為內容冗長而無實際意義的「虛文」。在儒學復興運動的背景下，該制度自然走向了終結。然而，宣和七年，尊號在被廢除不久後再度重啟。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金軍壓境的局面下，宋徽宗內禪於太子趙桓，是為宋欽宗。

內禪前數日，「朝廷聞賊兵逼近，始遣李鄴，借給事中奉使講和，召天下勤王之師，且命皇太子為開封牧，宰相日赴都堂聚議，易置東南之地，宰臣具舟楫運寶貨，為東下計。」⁴⁹十二月二十日，徽宗御筆「皇太子除開封牧」；二十一日，「皇太子入朝，上有旨令去太子所配魚，賜以排方玉帶。排方玉帶，非臣下所當服也。上又賜太子以小直殿二人，太子既拜賜，而二宮嬪入見，太子視之曰：『我要阿底作甚？』蓋上初即位，欽聖皇后以二侍人賜之。上時已有內禪意，故踵前跡，而有是賜。」⁵⁰由此可見，徽宗禪位之事，事先並未明示太子，故而後者入朝之時多少有些錯愕。在這之後，《三朝北盟會編》載：

初粘罕之犯境也，茹越寨得虜之牒文，及開拆，乃檄書，其言不遜，所不忍言，貫得之，歸與大臣議……二十三日早，大臣於宣和殿中，以檄書進呈，上果涕下無語，但曰：「休休！卿晚間來商量。」是晚，大臣既再對於玉華閣，……上因留（吳）敏於外，少俟，復召大臣，忽氣塞不省，墜御床下，近臣急呼左右扶舉，僅得就保和殿之東閣，羣臣共議，以再進湯藥，俄少甦，因舉臂索紙筆，上以左手寫曰：「我已無半邊也，如何了得大事？」大臣無語，又書：「諸公如何又不語耶？」左右顧無應者，遂自書曰：「皇太子某，其可即皇帝位，予以教主道君退處龍德宮。」⁵¹

48 宣和五年（1123）宰相王黼等人上表請求徽宗加尊號「繼天興道敷文成武睿明」，詔答不允。見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49〈尊號〉，頁 1796。

49 《會編》，卷 25「宣和七年十二月己未」條，頁 189。

50 《長編紀事本末》，卷 146〈欽宗皇帝·內禪〉「宣和七年十二月丁巳」條，頁 2455。

51 《會編》，卷 25「宣和七年十二月己未」條，頁 190。

楊仲良《皇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引此段前半部分至「卿晚間來商量」處，引李燾（1115-1184）語稱「此據蔡條《紀實》修入」。⁵²《會編》所引整段前後照應，應確屬同一書內容，即蔡京（1047-1126）幼子蔡條（1097-1162）所著《北征紀實》。按照蔡條的說法，童貫（1054-1126）帶回朝廷的金人檄書對徽宗可謂當頭棒喝，使其下定決心禪位於太子，自己則「以教主道君退處龍德」，整個事件在二十三日一天內完成，然二十三日欽宗實已受禪，蔡氏所記有誤。在《長編紀事本末》所記另一份材料中，在蔡條記錄中並未參與「禪議」的給事中、直學士院吳敏（1089-1132），則從二十二日晚就是徽宗商議內禪具體細節的對象。這份材料詳細記錄了徽宗對禪位之後自己稱呼的意見，二十二日晚，徽宗對吳敏說：「不要稱太上，只稱一名目，如道君之類。」二十三日一早：

宰執奏事，退立，上皇召（李）邦彥與敏曰：「計已定矣，今日好。」出一帖子寘邦彥懷間，皆上皇親批合施行事……上皇曰：「不可不稱疾，恐變亂生。」敏曰：「亦好。」上皇曰：「只稱道君。」敏請稱太上皇帝，上皇曰：「卿不須泥古。」又曰：「誰草詔？」邦彥曰：「吳敏學士也。」上皇曰：「甚好。須要詔，卿須道朕不能內修政事，外攘夷狄。」又曰：「朕此舉上承天意，次安宗廟，下為百姓。」又曰：「卿昨日計中原數百年利害，是朕意也。」敏涕泣受詔退。⁵³

可見稱「教主道君」，確係徽宗本人的意願。吳敏草詔之後，徽宗「指『朕當以道君號，退處舊宮』處曰：『改朕為予。』遂左書詔尾曰：『依此，甚慰懷。』」⁵⁴徽宗拒絕「太上皇帝」的皇家尊號甚至皇帝身分，堅持在退位後只使用自己的教名，伊沛霞（Patricia Ebrey）認為，這是因為徽宗希望

52 《長編紀事本末》，卷 146〈欽宗皇帝·內禪〉「宣和七年十二月丁巳」條，頁 2457-2458。

53 同上註，「庚申條」，頁 2462-2463。原書此段文字詳載吳敏入對事，似即吳敏親身經歷。李心傳（1166-1243）《建炎以來繫年要錄》（以下簡稱《要錄》）（胡坤點校，北京：中華書局，2013，卷 6「建炎元年六月丁亥」條，頁 190）嘗引吳敏《內禪記》，應即此段文字史源。

54 《長編紀事本末》，卷 146〈欽宗皇帝·內禪〉「宣和七年十二月庚申」條，頁 2462-2463。

徹底轉換自己的身分以進入人生的新一階段。⁵⁵

「教主道君」是徽宗早已有之的名號。政和七年（1117）正月，徽宗分道教為「天尊之教」、「真人之教」、「神仙之教」、「正一之教」、「道家之教」五宗，於五宗之外另有「上清通真、達靈神化之道，感降仙聖，不繫教法之內，為高上之道，教主道君皇帝為師」。⁵⁶四月，徽宗下御筆：

……朕乃昊天上帝元子，為太霄帝君，觀中華被浮屠之教盛行，焚指煉臂，捨身以求正覺，朕甚憫焉，遂哀懇上帝，願為人主，令天下歸於正道……卿等表章冊朕為教主道君皇帝，只可教門章疏用，不可令天下混用。⁵⁷

由此可見，「教主道君」其實就是徽宗的教名。前文述及，到徽宗朝，唐宋尊號制度已經作古。積極的道教信徒徽宗並未使用尊號制度表達自己的宗教追求，而是直接為自己取了一個教名。雖不能確定「表章冊朕」是否真的意味徽宗取教名一事有正式的冊文、冊、寶和完整的冊禮流程，但以「道籙院上章」提出的這個教名，⁵⁸實際就是唐宋禮制中群臣上表所請尊號的替代品。此名僅在教門之中使用，可與隋唐皇帝的「可汗」之號類比，即由於使用場合不同，其本質上就是不代替「皇帝」的另一尊號，當然，這裡的「尊號」所表示的還是唐創尊號制度之前的廣義尊號。

一切難題都被拋給了匆忙登基的欽宗，他面對徽宗要求自稱教名的現狀，找不到任何可供使用的文獻，重啟神宗已經廢止的「尊號」制度，成為了他唯一的選擇。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欽宗下詔「上道君皇帝尊號曰教主道君太上皇帝，道君皇后曰道君太上皇后，令禮官討論典禮。」⁵⁹

55 （美）伊沛霞（Patricia Ebrey）著，韓華譯，《宋徽宗》（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8），頁 372-373。

56 《長編紀事本末》，卷 127〈徽宗皇帝·道學〉「政和七年正月乙未」條，頁 2131。

57 同上註，「政和七年四月庚申」條，頁 2132。

58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21〈徽宗本紀三〉，頁 398。

59 宋·汪藻著，王智勇箋注，《靖康要錄箋注》（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8），卷 1「靖康元年正月丙寅」條，頁 68。詔書原文見《長編紀事本末》，卷 146〈欽宗皇帝·內禪〉「宣和七年十二月丙寅」條，頁 2465-2466。

時任太常少卿的李綱（1083-1140）就此詔「條具以聞」，⁶⁰給出的意見是「召百官赴尚書省集議施行」。⁶¹《宋史》〈禮志·上尊號儀〉記載，徽宗和顯肅鄭皇后（1079-1130）上尊號後，靖康元年（1126）正月一日，「朝賀畢，車駕詣龍德宮賀，百官班門外，宰執進見如儀。」⁶²但這實是元日欽宗和百官謁見徽宗行朝賀禮的記錄，與尊號儀無涉。《會要》〈尊號〉也未見對此次上尊號的儀式有任何記載。關於上太上皇尊號儀式，可參紹興三十二年（1162）六月十一日宋高宗內禪於孝宗（1162-1189 在位）事。紹興三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宰相陳康伯（1097-1165）等人上表尊高宗為「光堯壽聖太上皇帝」、憲聖慈烈吳皇后（1115-1197）為「壽聖太上皇后」；六月二十九日，孝宗下詔同意高宗夫婦尊號，「仍令禮部、太常寺疾速討論禮儀」；七月一日，冊文、冊、寶準備妥當；而真正的冊尊號儀式在八月才舉行。⁶³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下詔內容與欽宗宣和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如出一轍，很有可能證明孝宗為高宗上尊號時仍然無前例可依。另外，如紹興三十二年的例子，冊文、冊、寶準備好後一個多月方舉行儀式是後來南宋上太上皇、太上皇后尊號禮的慣例，但宋欽宗當時顯然無此機會，因為靖康元年正月二日，徽宗即宣布「今春就貞元節前，擇日詣亳州太清宮燒香。」⁶⁴徽宗隨後一路東下直抵鎮江，⁶⁵因此其上尊號典禮應並未進行。

宣和內禪的背後，本來就是內有徽欽父子兩宮之爭、⁶⁶外有金人節節進軍的波譎雲詭的政治局勢。在這種情形下，欽宗尊奉徽宗的意圖，無奈

60 宋·李綱著，王瑞明點校，《李綱全集》（長沙：岳麓書社，2004），卷 171〈靖康傳信錄上〉，頁 1576。

61 同上註，卷 42〈乞尊崇道君太上皇帝尊號狀〉，頁 509。

62 元·脫脫等，《宋史》，卷 110〈上尊號儀〉，頁 2642。

63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49〈尊號〉，頁 1798-1799。

64 宋·汪藻，《靖康要錄箋注》，卷 1「靖康元年正月丙寅」條，頁 73。

65 關於徽宗東巡鎮江事，參見丁建軍、秦思源，〈論宋徽宗東巡鎮江的歷史書寫〉，《河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46.1(2021.1): 7-19。

66 關於徽、欽父子的矛盾，參見張邦煒，〈靖康內訌解析〉，《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8.3(2001.5): 69-82。

重啟了尊號制度，這與後來孝宗為了彰顯孝道給高宗夫婦上尊號不可相提並論。而「上尊號儀」的禮儀流程部分，也由於政局不穩在討論之後未能付諸實施。隨著金軍深入中原，宋軍形勢極為不利，在此情況下，欽宗政府又將目光投在「尊號」之上，希望能以其為權宜之計拯救危如累卵的宋政權。

靖康元年十一月十四日，金軍右副元帥完顏宗望（斡離不）(?-1127)率軍渡河，屯兵慶源府（今河北趙縣），欽宗聽取刑部尚書王雲(?-1126)的計策，派康王趙構出使金營，「奉袞冕玉輅以行，尊金主為皇伯，上尊號十八字。」趙構此次出使，正為與金人議和，而上尊號一事即為議和的重要環節。⁶⁷《要錄》作者李心傳收藏的一份偽楚時撰成的日記類文本記載了此「上尊號表」原文：

大宋攝太尉、光祿大夫、少宰兼中書門下侍郎臣唐恪等謹再拜稽首上言：臣聞德之隆者禮必尊，心之誠者文必至。矧光奉三靈之眷，交通千載之懽，既和好之克成，豈欽崇之可後？伏惟大金皇帝陛下聰明生稟，神武誕昭，承天命以勃興，協人謀而克濟。若乃側躬而戒，內恕及人，能崇天也；克承前烈，仍善後圖，能繼序也；念保疆之重，推愛物之誠，能昭德也；開朔漠之區，疏燕雲之境，能定功也。輕地重民，體仁可見，睦鄰修好，惇信無疑。制禮不曰修文，弭兵得非成武，哀茲眾美，總以鴻稱，臣等不勝大願，謹奉玉冊，上尊號曰大金崇天繼序昭德定功體仁惇信修文成武光聖皇帝。伏惟大金皇帝陛下膺受彝章，永綏福履，表雍和於南北，揚威烈于邇遐，長保兩朝之盟，允為萬世之則。臣等誠惶誠恐，稽首頓首，謹言。⁶⁸

67 欽宗為金太宗上尊號，一方面是尊崇對方，在軍事崩潰之際主動向對方示好；另一方面則通過將金太宗尊為「皇伯」，將其與太上皇徽宗的身分拉平，為宋廷保留外交上的體面。靖康元年正月，趙構等人首次出質金營國書之中，就有「太上皇帝與大金大聖皇帝、今皇帝義同兄弟，今來國書，當依契丹舊例，禮從伯姪施行」之語，代表了欽宗對此問題早有考慮。見金·佚名著，金少英校補，李慶善整理，〈回書誓文及差康王少宰出質〉，《大金吊伐錄校補》（北京：中華書局，2001），頁133。感謝匿名審稿人提示此條材料。

68 《要錄》，卷1「靖康元年十一月乙亥」條，頁16。《長編紀事本末》（卷145〈欽宗皇帝·金兵下〉）「靖康元年十一月乙亥」條，頁2447）言：「十一月乙亥，命康王再便

這段文字開頭的「謹再拜稽首上言」、文中的「謹奉玉冊，上尊號曰」、文末的「臣等誠惶誠恐，稽首頓首，謹言」的固定表達，都證明其非上尊號過程中最開始的群臣上表之表文，而是上尊號儀中正式的冊文。《靖康別錄》記載，此文是太常少卿汪藻（1079-1154）的手筆，隨後，欽宗「遣馮澥等為奉冊寶使，及河敵騎大入，乃還」。⁶⁹汴京城破後，靖康二年（1127）正月十日，欽宗親自前往金營「議加徽號事」，卻沒能再回來。儘管孫覿（1081-1169）記載，「正月初九日，二酋致書，請上出城議尊號」，⁷⁰意指少主是在金人的要求下才出城，但欽宗確實將最後的機會寄託在了神宗時就已廢除的尊號禮上。

欽宗在國家危如累卵之際的這次上尊號活動，有兩點與宋初上尊號儀式相合。其一，即上文提及的冊文格式；其二，領銜冊文的宰臣官銜為攝太尉。可以說，欽宗君臣為金太宗（1123-1135 在位）上尊號禮所準備的儀式，雖然最終未能實現，但很可能還是按照宋初的上尊號儀設計。這套已經喪失現實意義的儀制，在北宋末年由於種種機緣復活，卻在嚴峻的軍政形勢下並未有過成功施行，但其所代表的唐宋狹義尊號的概念，則無疑已經開始在現實政治中再次被使用。北宋滅亡之後，「尊號」一方面將繼續在現實政治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另一方面，雖然尊號的發起者並未放棄努力，但其儀式本身在紛亂的局面下卻最終很少能被施行。

三、從偽楚到南宋：隆祐太后尊號與兩宋之交的權力轉移

靖康之變後，北宋滅亡，徽、欽二帝被俘，宗室眷屬盡皆北徙。⁷¹然而，由於金人索取趙宋宗族，「皆據管宮閣內侍所供名字」，仍有一位關

幹離不，許割三鎮，並奉袞冕、車輅以行，仍尊金國主為皇叔，上尊號十八字。」按金太宗完顏晟出生於遼大康元年（1075），徽宗出生於元豐五年（1082），欽宗稱金太宗「伯」為是。

69 《要錄》，卷1「靖康元年十一月乙亥」條，頁16。

70 《會編》，卷74「靖康二年正月庚子」條，頁557。

71 宋·王稱著，孫言誠、崔國光點校，《東都事略》（濟南：齊魯書社，2000），卷14〈昭慈聖獻皇后孟氏世家〉，頁111。

鍵人物「以廢處外宮，故不為敵所指名」，⁷²留在汴京城內，她就是哲宗（1085-1100 在位）廢后孟氏（1073-1131）。元祐七年（1092）四月，在當時的太皇太后、哲宗祖母高氏（1032-1093）的操辦下，孟氏被冊封為皇后。哲宗親政后，對高氏和反變法派當年的執政怨恨頗深，紹聖三年（1096）九月，孟皇后坐宮中人燒符施咒事被廢，「出居瑤華宮。」哲宗去世後，其弟徽宗即位，神宗之妻向氏（1046-1101）以太皇太后秉政，復孟氏號為「元祐皇后」。崇寧元年（1102），徽宗再尊新法，孟氏「復居瑤華宮。」⁷³欽宗靖康元年十二月，金人圍城之時，欽宗與吏部尚書李若水（1093-1127）商定，希望再尊孟氏為「元祐皇太后」，可惜詔書未下時汴京已陷。⁷⁴

在社稷傾頽之際，欽宗仍希望以尊孟氏的舉動「更張弊政」，進一步否定其父徽宗尊崇新法的政治綱領。欽宗還強調「有司擇日備禮施行」，⁷⁵筆者推測他心目中最合適的禮儀正是上尊號儀，「元祐皇太后」一事似又是欽宗對上尊號儀的重啟的一例。不過，雖然神宗叫停了皇帝加尊號之禮，自章獻劉后以來的后妃上尊號禮卻一直都在進行。與劉后不同，北宋其他可考的皇后、太后冊尊號禮都為「皇太后」、「太皇太后」、「皇太妃」這樣與位號相關的尊號，⁷⁶而無加尊之號。這個變化應當也出現在仁宗朝，因為自明道元年十二月劉后上尊號「應元齊聖顯功崇德慈仁保壽皇太后」後，從下一個接受冊尊號儀的光獻曹后（1016-1079）被尊為「皇太后」開始，北宋太后再無劉后式的加尊。⁷⁷四次可能的例外分別是：仁宗在景祐元年（1034）給自己養母章惠楊太后（984-1036）加號為「保慶皇太后」，因為她身居保慶宮；⁷⁸元符三年（1100）向氏垂簾時，哲宗生

72 《要錄》，卷 2「建炎元年二月戊子」條，頁 68。

73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243〈昭慈聖獻孟皇后傳〉，頁 8633-8634。

74 同上註，頁 8634；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1〈皇后皇太后雜錄一〉，頁 271。

75 同上註。

76 清人秦蕙田將這種「上尊號」歸類為「尊親禮」，與「上尊號」一門相區分。見《五禮通考》，卷 142〈尊親禮〉，頁 6559-6630。

77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50〈后妃尊號〉，頁 1863-1867。

78 同上註，后妃 1〈章惠楊太后〉，頁 249。

母皇太妃朱氏（1052-1102）被尊為「聖瑞皇太妃」，這是剛即位的徽宗生母陳氏（1054-1089）需要被尊為皇太妃的緣故；⁷⁹ 另外就是向氏在同年將哲宗第二任皇后劉氏（1079-1113）尊為「元符皇后」，同時，如前文述，孟氏也被尊為「元祐皇后」，這是由於向氏想要復孟氏皇后號而同時做的兩個決定。⁸⁰ 這四次疑似上尊號的具體流程不可考，但劉氏後來尊為「皇太后」的過程卻留在《會要》之中，是在哲宗三年喪後的崇寧二年（1101）。⁸¹ 宋代皇帝去世，新帝準備冊太后尊號時，禮部會慣例式地上言「皇太后冊，請三年喪畢行禮」，⁸² 以此推測，由於「元符皇后」和「元祐皇后」兩號是哲宗新喪時所上，很有可能本就無任何儀式，只是向氏急於為孟氏平反的權宜之策。實際上，北宋只有上皇太后、皇太妃尊號儀，並無上皇后尊號儀。因此，仁宗以降對上尊號儀的廢棄實則也已經波及了對后妃尊號的處理上。與之對應的是，在北宋末年的複雜形勢下，上尊號儀的實用性重新出現。

靖康二年三月七日，金軍主帥完顏宗翰（粘罕）（1080-1137）和完顏宗望以太宰張邦昌（1081-1127）為大楚皇帝，建立了後世稱之為偽楚的傀儡政權。張邦昌是在金人逼迫下登基的，四月一日金軍北還之後，他立刻「遣使東州，具伸夙志」，⁸³ 希望與身在山東的兵馬大元帥、康王趙構取得聯繫，意圖還政。在張邦昌與康王交涉的過程中，孟氏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用。

據說，徽、欽二帝隨金軍北上之際，他們中的某一人「意邦昌必不能久僭，欲留孟后以為興復基本」，便派人給開封府尹徐秉哲（?-1133）遞紙條，以「趙氏注《孟子》」之語暗示徐秉哲請孟氏主持大計。⁸⁴ 但據當

79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1〈皇后皇太后雜錄一〉，頁 264。

80 《東都事略》〈昭懷皇后劉氏世家〉：「哲宗崩，欽聖念孟后無罪，乃召入復位，號稱元祐皇后，而后稱元符皇后。」宋·王稱，《東都事略》，卷 14〈昭懷皇后劉氏世家〉，頁 111。

81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50〈后妃尊號〉，頁 1866。

82 同上註，頁 1864、1866。

83 《會編》，卷 89「靖康二年四月辛酉」條，頁 664。

84 朱勝非《秀水閒居錄》以紙條為欽宗所寫，沈良《靖康錄》以其為徽宗所寫。見同上註。

時在汴京城中的趙鼎（1085-1147）所記，是他的好友尚書右司員外郎宋齊愈（?-1127）在二月初以掌中書「瑤華」二字暗示徐秉哲，後者才領悟此事。恰逢孟氏居住的瑤華宮和延寧宮先後失火，⁸⁵ 在徐秉哲的安排下，孟氏住進其姪孟忠厚（?-1157）家。三月末，金兵將退，權門下侍郎呂好問（1064-1131）派其弟呂言問與孟忠厚磋商，希望能還政孟后。⁸⁶ 呂好問身在中央，則負責做張邦昌的工作。

秦觀（1049-1100）之子秦湛有《回天錄》一書專記呂好問圍城中事，⁸⁷ 書中說呂好問在欽宗朝為言官時就建議復孟氏位號，三月二日延寧宮失火，孟氏進入孟忠厚家，呂好問便去與孟忠厚見面，對他說：「將來兵退，非先還元祐皇后不可！元祐皇后聽政，則人知復趙氏矣。」金軍撤去後，呂好問立刻致書張邦昌：「宜速尊崇元祐太后。」在元祐黨人領袖呂公著（1018-1089）的孫子、「元祐子弟」呂好問的催促下，張邦昌「定議上尊號曰元祐皇太后」。⁸⁸ 然而，四月四日張邦昌針對此事召集百官在文德殿發出的手書卻並非如此，此文最完整的版本載於《會編》：

予世受宋恩，身相前帝，每欲捨生而取義，惟期尊主以庇民。豈圖禍變之非常，以至君王之易位。既重懼於羅網，實難遁於刀繩。外逼大國兵火之威，內拯黎元塗炭之命。顧難施於面目，徒自悼於夙宵。杵臼之存趙孤，惟初心之有在；契丹之立晉祖，考殊迹以自明。載惟本朝開創之初，首議西宮尊崇之禮，號同母后，國繫周朝，茲惟臣子之至恭，以示邦家之大順，肆稽成憲，爰舉徽章。恭惟哲宗元祐皇后，徽柔懿恭，聰明睿智，天作之合，早媲德於泰陵；王假有家，夙母儀於方夏。端著紫庭之範，且彰彤管之聲。雖嘗御瑤華崇道之居，亦既

85 《會編》，卷 90「四月甲子」條，頁 672；《要錄》，卷 2「建炎元年二月戊子」條，頁 68。

86 宋·趙鼎著，李蹊點校，《忠正德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卷 9〈辯誣筆錄〉，頁 158。

87 宋·陳振孫著，徐小蠻、顧美華點校，《直齋書錄解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卷 7〈傳記類〉，頁 212。

88 《會編》，卷 91「靖康二年四月九日戊辰」條，頁 677；宋·呂祖謙著，黃靈庚、吳戰壘等編，《東萊呂太史集》，《呂祖謙全集》第 1 冊（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8），卷 14〈東萊公家傳〉，頁 210-212。

奉欽聖還宮之詔。久棲神於靖館，積繫念於綿區。今二帝已遷，三川大震。匪仰伸於欽奉，則曷副於儀型。是用竭誠於心，涓日之吉，祇伏掖庭之次，恭陳舊國之儀。揭丕號以正名，⁸⁹開別宮而移御。幅員時乂，庶臻康濟之期；京邑既安，更介靈長之祉。宜上尊號曰宋太后，御延福宮。令有司擇日奉冊、寶，其應干典禮、合行事件，令禮部疾速施行。⁹⁰

此書中張邦昌以「予」而非「朕」自稱，將自己比作春秋時以性命替晉國卿大夫趙朔（?- 前 597）藏匿孤兒的趙氏門客公孫杵臼，強調他是有保存趙氏江山的初心，與五代時契丹所立「兒皇帝」石敬瑭（936-942 在位）不同。張邦昌這封上尊號詔書的主要目的是「揭丕號以正名」，然而，諷刺的是，他又用了「西宮尊崇之禮」的典故。五代末，宋太祖趙匡胤篡奪後周江山，尊周恭帝（959-960 在位）養母符太后（933-993）為「周太后」，⁹¹蔡條《國史後補》云：「延福宮，國初號西宮，蓋周太后嘗居之，故邦昌用此故事。」⁹²張邦昌用此典故，又尊孟氏為「宋太后」，犯了嚴重的政治禁忌。太學生沈良《靖康遺錄》稱當時「議者以邦昌果有朱泚之意」，⁹³將張邦昌比作唐德宗時的叛將朱泚（742-784）。呂好問聽聞此書內容後，「曰：『此事發端於予，若云「宋太后」，則人心疑懼，必以予謀為非。』遂以疾在告，不與其事。」⁹⁴

不過，在太學生丁特起所著《靖康紀聞》中，張邦昌手書卻與《靖康要錄》、《會編》、《要錄》等書所記出現了關鍵不同，即丁特起的版本沒有「號同母后，國繫周朝，茲為臣子之至恭，以示邦家之大順」一句，⁹⁵此句直接將宋朝比作後周，最為悖逆。丁特起將此書繫於四月五日，與諸書不同，這處差異應當並非簡單的繫日有誤，因為丁特起明確記載展示此

89 《會編》原文為「示號」，據《要錄》等書改。

90 《會編》，卷 90「靖康二年四月癸亥」條，頁 667-668。

91 《長編》，卷 1「建隆元年正月甲辰」條，頁 4。

92 《要錄》，卷 4「建炎元年四月癸亥」條，頁 107。

93 《會編》，卷 96〈諸錄雜記〉，頁 711。

94 同上註，卷 91「靖康二年四月九日戊辰」條，頁 677。

95 宋·丁特起著，許沛藻點校，《靖康紀聞》（《全宋筆記》第 4 編第 4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08），頁 143。

書後，孟太后在當日中午被迎入延福宮。在其他的記載中，孟后入延福宮的確是在四月五日，因此很有可能張邦昌在第二天再次展示手書，已對內容做出刪改。四月四日晚，《回天錄》以呂好問視角記載：「孟忠厚密攜張邦昌上元祐皇后劄子來，具述興復之事，乃知前日之事，或有教之者，畏禍故也。」⁹⁶由此可知，張邦昌可能經人點撥，不僅刪除了手書中的悖逆之語，還以「元祐皇后」而非「宋太后」為稱呼祕密聯繫了孟氏，試圖徹底掃清自己懷有二心的嫌疑。

張邦昌這封手書類似於唐宋上尊號前群臣上表和皇帝的「詔答許」環節，一般來說，群臣上表會以「伏請上尊號曰某」結尾，如果皇帝同意，就會下詔同意並要求「擇日備禮、奉冊」。北宋在為皇太后上尊號時，有時出於群臣所請，有時出於皇帝之「制」，如果是後者，則會合併上表和答許兩個環節，畢竟上尊號之議出於宸斷，無需自己同意自己。可以看出張邦昌為此事準備了冊文和相關典禮，但應無暇製作寶。四月五日孟后入住延福宮後，七日即受冊，這次上尊號儀式的具體情況不明，不過應該會訴諸之前北宋上太后尊號禮的形式的某些步驟，但由於時間緊急，其嚴謹、複雜程度都不應高估。

隨後，在呂好問再次催促之下，⁹⁷張邦昌於九日還政於太后，書曰：

以身徇國，嘗為質於軍前；忍死救民，姑從權於輦下。幸外兵之悉退，方初志之獲伸。載惟遭變之非常，本以濟圖於有永。今則保存九廟，全活萬靈，社稷不隳，衣冠如故。奉迎太母，實追少帝之玉音；表正萬邦，猶假本朝之故事。蓋以敵方退舍，師未渡河，尚虞殿後之師，或致回戈之舉。據今間探，漸已北轅，即禍亂之稍紓，豈權宜之敢久。延福宮太后宜遵依欽聖憲肅皇后詔旨，上尊號曰元祐皇后，入居禁中。緣未審康邸行府所在，軍國庶務不可曠時，恭請元祐皇后垂簾聽政，以俟復辟。予位冢宰，實總百工，誓殫樸忠，以輔王室。惟天心之悔禍，啟帝胄之應期。二帝雖遷，賴吾君之有子；多方時乂，係我后之在斯。邦其永孚於休，予亦有辭於世。⁹⁸

96 《會編》，卷 91「靖康二年四月戊辰」條，頁 677。

97 同上註。

98 《要錄》，卷 4「建炎元年四月戊辰」條，頁 115-116。

張邦昌在這封詔書中解釋了自己拖延了幾天才請孟太后垂簾聽政的原因，即他害怕金人未撤遠，有可能突然回師。他「遵依欽聖憲肅皇后詔旨」，說明此次上尊號正是對元符三年向后旨意的恢復，與那次一樣，此次上尊號也無任何準備儀式的痕跡。值得注意的是，張邦昌仍堅持以向后當年所賦「元祐皇后」尊稱孟氏，並未採取呂好問「元祐皇太后」的意見。但是，在稱呼本次上尊號前的孟氏時，張邦昌也未使用他之前所尊「宋太后」的尊號，而稱她「延福宮太后」。由於此日下詔後張邦昌「毀所立宋太后手書不用」，⁹⁹則四月七日冊文中應該還是尊孟氏為「宋太后」，想來是四月四日手書已要求有司備禮，而張氏自身也未拿定主意，在決定推翻「宋太后」尊號後，張邦昌才在文書中選擇徹底抹去這個可疑的舊尊號。張邦昌在此書中明確提出他的下一步計劃就是請康王前來即位，最終，孟氏從十一日開始垂簾，張邦昌則開始避位。¹⁰⁰

早在四月四日，大元帥府僚屬就已經在濟州（今山東荷澤）勸進兵馬大元帥康王趙構，被後者拒絕。¹⁰¹前文已述，張邦昌從四月初就開始不斷派人尋訪趙構等人蹤跡，希望他能夠即位稱帝。四月八日，張邦昌派出的權吏部尚書謝克家（1063-1134）和孟后之姪孟忠厚攜孟后之書信和篆文「大宋受命之寶」的玉璽在濟州面見康王，後者哭著接受了此寶。¹⁰²此時，張邦昌已經將主動權交到趙構手中，四月九日大元帥府也確實敲定了在南京應天府（今河南商丘）即位的決議。¹⁰³但此時的康王，仍然面對著其他宗室對自己皇位合法性的質疑和衝擊，外有信王趙榛（1111-1139）和太祖後人趙子崧（?-1132）等人存在爭位可能，¹⁰⁴大元帥府內部也有趙仲琮以桓楚代晉、晉安帝（396-419 在位）被拘時「承制行事」的武陵王

99 《要錄》，卷4「建炎元年四月戊辰」條，頁116。

100 同上註，卷4「庚午」條，頁119。

101 《會編》，卷90「靖康二年四月癸亥」條，頁668-670。

102 同上註，卷92「靖康二年四月戊辰」條，頁679-680。

103 同上註，頁682。

104 參見 Ming Kin Chu, "Mobilizing Supporters for the Song Restoration: Narratives and Allusions in the 'Empress Dowager's Letter to Be Promulgated across the Realm'," *Journal of Asian History* 55, no. 2 (2021): 267.

司馬遵（374-408）為例，要求趙構「稱制行事、不改元」。面對趙仲琮的質疑，汪伯彥（1069-1141）《中興日曆》的說法是，趙構拿出所謂徽宗親筆簽有「即真」的詔書，上有「康王可便即皇帝位」八字。¹⁰⁵此書具體內容是否是事後虛構，在學界仍有爭論，但汪伯彥等人在編纂史書時故意將原本七月才由曹勛（1098-1174）帶回的詔書置於趙構登基之前是基本可以確定的。¹⁰⁶因此，康王在此時合法性尚有欠缺，而真正讓局面豁然開朗的，應該是四月十一日以孟后名義向天下發出的手詔。這份汪藻捉刀的手詔，被陳寅恪譽為「宋四六體中之冠」，¹⁰⁷朱銘堅分析了其中諸如「漢家之厄十世，宜光武之中興；獻公之子九人，惟重耳之尚在」之語，認為汪藻以漢高帝九世孫光武帝劉秀（25-57 在位）和晉獻公（前 676- 前 651 在位）九個兒子中唯一的生還者晉文公重耳（前 636- 前 628 在位）比喻徽宗第九子趙構，以天意昭示趙構是中興之主，強有力地提升了其即位的合法性。¹⁰⁸收到此詔後，趙構迅速趕往應天府，於五月一日即位，是為宋高宗。¹⁰⁹

方誠峰在考察高宗即位始末時指出，南宋重建初期經歷了兩次政權轉移，第一次是由張邦昌到孟氏，第二次是由孟氏到趙構，孟氏在其中扮演了承前啟後的樞紐性角色。¹¹⁰而張邦昌政府使用上尊號的方式來尊崇、讓權於孟氏的整個過程，無疑是方氏所說第一次政權轉移的關鍵操作。呂好問這樣頭腦清醒的政治家，通過不斷與優柔寡斷、心懷叵測的張邦昌進行對話，最終修正了在尊號使用上的失誤，對孟太后最終得以成為高宗即位的授權者起了巨大作用。

高宗即位後，繼續利用孟太后及其尊號塑造新政權的正統性。即位次

105 《會編》，卷 92「靖康二年四月戊辰」條，頁 682-683。

106 參見方誠峰，〈補釋宋高宗「最愛元祐」〉，《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9.2(2014.3): 70-72；賈連港，〈宋徽宗「即真之詔」考辨——兼論南宋政權繼統構建中的史書編纂〉，《文獻》2023.2(2023.3): 40-50。

107 陳寅恪，〈論再生緣〉，《寒柳堂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頁 65。

108 Chu, "Mobilizing Supporters for the Song Restoration," 267-71.

109 《要錄》，卷 5「建炎元年五月庚寅」條，頁 131-132。

110 方誠峰，〈補釋宋高宗「最愛元祐」〉：75。

日，高宗便宣布尊元祐皇后為「元祐太后」。「元祐皇后」之號，畢竟是張邦昌所上，且太后是高宗長輩，此時新上尊號，正是為了將孟后從偽楚權力的回收者變為重生的宋政權權力的賦予者。然而，此次上尊號在史書中還有蹊蹺之處。

據《要錄》，此日「元祐皇后為元祐太后，既而尚書省謂元字犯后祖諱，請以所居宮為稱，詔學士院擬定」，李心傳自註：「汪伯彥《中興日曆》：『辛卯（五月二日），元祐皇后為隆祐太后。』諸書皆同之。臣謹按上宮名，改尊稱，在八月庚午，諸書誤也。」¹¹¹ 李心傳手中似乎有八月改尊稱的鐵證，因此說其他書都出了錯。李心傳的證據應該在《乾道中興會要》中，今本《宋會要輯稿》后妃二有：「八月十二日，尚書省言：『伏見元祐皇后尊稱第一字犯祖諱，乞以所居宮為稱。』有旨，宮名令學士院擬撰，今撰到宮名，詔以隆祐宮為名。」¹¹² 以「今撰到宮名」來看，似乎八月十二日是宮名取好之日，但「八月十二日，尚書省言」的表達仍無法排除尚書省的上言就在八月十二日的可能，所以李心傳所謂「既而」可能遲至八月十二日當日。如果連尚書省的上言都不在五月二日，汪伯彥的記錄便會錯得非常離譜。而李心傳口中的「諸書」這樣的錯誤對今天所見史料的直接映射就是《中興小曆》、《中興禮書》和《宋史》〈禮志〉等書皆言五月二日改號「隆祐」；¹¹³《中興禮書》所載高宗詔書竟然與《會編》所載五月二日改號御割除了「隆」、「元」之分外幾近雷同，更證明篡改之

111 《要錄》，卷 5「建炎元年五月辛卯」條，頁 133-134。

112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2〈皇后皇太后雜錄二〉，頁 273。

113 宋·熊克著，顧吉辰、郭群一點校，《中興小紀》（原名《中興小曆》，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卷 1「建炎元年五月辛卯」條，頁 6；清·徐松輯，《中興禮書》，《續修四庫全書》第 822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卷 173〈奉上皇太后冊寶一〉，頁 570；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110〈上皇太妃冊寶儀〉，頁 2648。《宋史》該條引《中興禮書》之注文「時方巡幸，不克行禮」，應是採《中興禮書》之言。至於《中興禮書》，南宋初期曾有不少針對《太常因革禮》的續編，然而直到孝宗淳熙七年（1180）才開始正式編纂新禮書，淳熙十二年（1185）修成，其間參考官修記錄理所當然。參見張文昌，《制禮以教天下：唐宋禮書與國家社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2），頁 221-227。

實。¹¹⁴ 方誠峰已經辨析，汪伯彥上呈《建炎中興日曆》在紹興四年十二月，成為紹興六年四月史館所上《皇帝元帥府事實》的依據，而《元帥府事實》一書的成書與高宗的首肯密不可分。¹¹⁵ 因此，高宗早期史料的建構是控制在皇帝本人手中的，李心傳筆下的諸書之誤，可能都來源於高宗政權早期官方建構歷史的過程。

那麼，汪伯彥等人為什麼要把改號一事改成五月二日呢？筆者推測，「元祐」改「隆祐」一事，絕不僅僅是因為「元字犯后祖諱」，孟氏從徽宗朝就有「元祐」之號，之前從未提出此事。此事大概發生在建炎元年八月十二日，此時李綱政府對張邦昌及偽楚官員的清算已經進行了一個多月，張邦昌被貶潭州（今湖南長沙），¹¹⁶ 復孟太后位號有功的呂好問也被逐出朝廷，¹¹⁷ 宋齊愈竟因金人立張邦昌時在皇城司「首書張邦昌姓名」被腰斬於都市。¹¹⁸ 在這個大背景下，很有可能當時的政府認為即使是「元祐太后」這樣的尊號也脫胎於偽楚所上「元祐皇后」，因此改孟后尊號。李綱八月十八日下臺後，¹¹⁹ 汪伯彥等人希望淡化此事的政治色彩，才修改了改尊號日期。此事並無直接證據，因此只是姑備一說。然而上言改尊號的是尚書省，八月十二日的南宋中央政府中，宰相李綱職位是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黃潛善（1078-1130）是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三位執政中，汪伯彥知樞密院事，張慤（1065-1128）同知樞密院事，而尚書右丞許翰（?-1133）則是李綱死黨。¹²⁰ 雖然幾天之後李綱就會罷相，但在十二日這個節點上，尚書省的言論仍可能是李綱和許翰的聲音；如果尚書省上言早於黃潛善拜次相為尚書右僕射的八月五日，¹²¹ 那當時尚書省的首長就只有

114 五月二日尊「元祐太后」御筭見《會編》，卷 102「建炎元年五月辛卯」條，頁 750-751。

115 方誠峰，〈補釋宋高宗「最愛元祐」〉：71-72。

116 《要錄》，卷 6「建炎元年六月癸亥」條，頁 168-169。

117 同上註，卷 7「建炎元年七月癸卯」條，頁 207。

118 同上註，頁 209。

119 同上註，卷 8「建炎元年八月乙亥」條，頁 229-232。

120 宋·徐自明著，王瑞來校補，《宋宰輔編年錄校補》（北京：中華書局，1986），卷 16〈高宗皇帝上〉，頁 890-902。

121 《要錄》，卷 8「建炎元年八月壬戌」條，頁 226。

李綱和許翰。另外一個旁證是，建炎三年（1129）三月苗劉兵變之時，苗傅、劉正彥請求隆祐太后垂簾聽政。¹²²一個月後，變亂平定，隆祐太后撤簾，還政高宗，高宗即「詔隆祐太后上尊號為隆祐皇太后，緣有司未曾製造冊、寶，自合先次稱隆祐皇太后。」¹²³如此迫不及待更改太后尊號，實則透露出高宗對於威脅自己正統性的政權和事件的排斥。有學者認為李綱政府對偽楚臣僚的清洗的背景是張邦昌已經成為了高宗正統性的威脅，金人也對張氏更加青睞，如此情況下，李綱進行的政治清洗其實正為高宗默許。李綱罷相後，高宗後來又對宋齊愈等人進行平反來收買人心。¹²⁴因此，汪伯彥等人所修史書謹遵上意，確有可能。

孟太后在高宗朝三次更改尊號，第一次改「元祐皇后」為「元祐太后」雖有「令所司擇日奉上册、寶，一應合典禮，禮官疾速討論以聞」的記載，但如建炎三年所說其實「有司未曾製造冊、寶」；第二次改「元祐太后」為「隆祐太后」亦同理；第三次改「隆祐太后」為「隆祐皇太后」，雖有「自合先次」之說，但直到紹興元年（1131）四月太后去世，仍是「雖復位號，然未正典禮」。¹²⁵在高宗統治初期，「時方巡幸，不克行禮」，¹²⁶從孟太后尊號的變化中可以看出，由於動蕩的局面讓南宋朝廷根本無暇舉行相關典禮，尊號制度僅僅只是高宗增進其正統性的工具。

四、正統與行孝：試論高宗遙尊欽宗與韋賢妃

以往關於高宗即位的研究，最大發現在於趙構本人與朝臣圍繞其即位

122 《要錄》，卷 21「建炎三年三月癸未」條，頁 484-490。

123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2〈皇后皇太后雜錄二〉，頁 273。《會要》中此詔四月二十五日方下，然《要錄》引時任宰相朱勝非《秀水閒居錄》，四月初復辟前他已與高宗商議此事：四月四日太后撤簾前，高宗已下詔。見《要錄》，卷 22「建炎三年四月戊申」條，頁 539-540。

124 何忠禮，《宋代政治史》（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7），頁 294；董春林，〈宋高宗南渡後的政治取向——基於建炎年間的幾起冤案的分析〉，《北方論叢》2012.1（2012.7）：88-92。

125 《要錄》，卷 44「紹興元年五月己亥」條，頁 936。

126 清·徐松輯，《中興禮書》，卷 173〈奉上皇太后冊寶一〉，頁 570。

問題對漢光武帝形象的靠攏。無論是前文已述的孟太后手詔，還是建炎元年五月一日的改元和即位禮都「用光武故事」，乃至即位後郊祀「據光武舊禮」，無不含有高宗與光武帝一樣受命中興的政治宣傳。¹²⁷ 不過，除了改元和即位禮之外，高宗即位伊始所行另一件事就是上尊號，元祐太后的問題已經討論，高宗需要孟后給予其合法性，亦需要在孟后身分的問題上「去張邦昌化」。與此同時，高宗所上另外兩個尊號分別是給其兄欽宗和其母韋賢妃（1080-1159），二人均隨金軍北上，建炎元年對其上尊號，只能是「遙尊」。本節將討論遙尊欽宗和韋賢妃對高宗政權正統性的必要性，以及對韋賢妃之後的進一步尊崇乃至尊號典禮的真正實施，終於開了研究者所謂南宋尊號制度轉向「行孝」的先河。

高宗登基次日即為欽宗上尊號：

二日辛卯，上乾龍皇帝為孝慈淵聖皇帝。御劄：「勅：內外文武臣僚等：朕比以乘輿播越，宗廟阽危，迫於師言，勉紹大業。居軫晨昏之戀，載深手足之懷。恭惟乾龍皇帝聰明憲天，節儉由性，子育加於庶彙，色養逮於兩宮。金人內侵，四郊多壘，乃遣單車之使，欲邀龍德之臨，代親而行，即日命駕，繼以編戶困於金繒，復再屈於虜營，欲為民而請命。沉□淵識，外晦內明，時方艱虞，聖以遵養。溥率萬邦之望，俟瞻八駿之歸，雖道妙無名，豈形容之可及？惟德施罔極，顧遵奉之敢忘？爰舉徽稱，用昭盛烈。乾龍皇帝宜上尊號曰孝慈淵聖皇帝，乃令所司擇日奉上冊、寶，應合行典禮，禮官即速討論以聞。」¹²⁸

「乾龍」乃欽宗誕聖節之名。自唐玄宗開元十七年（729）以其生日為「千秋節」後，「誕日建節」遂成皇家傳統。¹²⁹ 趙甡之《中興遺史》載：「初，淵聖即位，以四月十三日誕辰為乾龍節，蓋乾坤之乾也。詔到四方州郡，有讀為乾溼之乾者，雖一字有兩音，然乾溼之乾，貼龍字，非美意，識者以為不祥。」¹³⁰ 似乎「乾龍」之名有不祥之意，這也許是高宗急於給乃兄

127 可參考何玉紅，〈中興形象的構建：光武故事與宋高宗政治〉，《中國史研究》2017.4(2017.12): 123-140。

128 《會編》，卷 102「建炎元年五月辛卯」條，頁 750。

129 宋·王明清，《揮塵錄》（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1），前錄卷 1，頁 1。

130 《會編》，卷 102「建炎元年五月辛卯」條，頁 750。

重上一個尊號的原因，但其深層含義應遠不止此。

欽宗尊號中「孝慈淵聖」四字，前兩字自然是因為詔書中所說欽宗代父入金營、為民請命；後兩字中的「淵」字，則是因為欽宗「沉幾淵識，外晦內明」。而在《小曆》中，則記有高宗上此尊號前對其所做口頭詮釋：

上謂宰執曰：「少帝事上皇仁孝，升聞爰自臨禦，沉機淵嘿，聖不可測；乃遭厄運，暫為北狩，朕念手足之恩，常若神會……靖康皇帝宜上尊號曰孝慈淵聖……」¹³¹

高宗特意強調了欽宗的「沉機淵嘿，聖不可測」，可見此尊號高宗早已構思完畢，只待登基後使其成真。「淵嘿」一詞出自《莊子》，「嘿」猶「默」，〈在宥〉有「屍居而龍見，淵默而雷聲」，¹³²〈天運〉篇亦有類似表達，¹³³林希逸（1193-1271）曰：「淵，深也，靜也。默，不言也。雷聲，感動人也。雖不言而德動人也。禪家所謂『是雖不言，其聲如雷也。』」¹³⁴高宗給欽宗「淵嘿」的評價，在這個角度來說，當然是美意，然而「淵嘿」一詞用於評價帝王，首見於《漢書》，班彪（3-54）以此詞形容漢成帝（前33-前7在位）：

成帝善修容儀。升車正立。不內顧，不疾言，不親指。臨朝淵嘿，尊嚴若神，可謂穆穆天子之容貌也！博覽古今，容受直辭，公卿稱職，威儀可述。遭世承平，上下和睦。然湛於酒色，趙氏內亂，外家擅朝，言之可為於邑。建始已後，王氏始執國命，迄于哀、平，莽遂篡位，蓋其威福所由來漸矣！¹³⁵

班氏形容成帝「臨朝淵嘿」固然有稱讚之意，但全段欲抑先揚，將成帝作為西漢滅亡的源頭。在宋代士大夫的話語中，「淵嘿」也並非全是善語。

131 宋·熊克，《中興小紀》，卷1「建炎元年五月辛卯」條，頁6。

132 戰國·莊周著，晉·郭象注，唐·成玄英疏，曹礎基、黃蘭發整理，《莊子注疏》（北京：中華書局，2011），卷4〈外篇·在宥〉，頁203。

133 同上註，卷5〈外篇·天運〉，頁284。

134 宋·林希逸著，周啟成校注，《莊子廣齋口義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7），卷4〈外篇·在宥〉，頁164-165。

135 漢·班固著，唐·顏師古注，《漢書》，卷10〈成帝紀〉，頁330。

司馬光（1019-1086）在給仁宗的劄子中說：「伏見陛下推心御物，端拱淵嘿，群臣各以其意，有所敷，奏陛下不復詢訪利害，考察得失，一皆可之。」¹³⁶意指仁宗不能分辨是非。魏了翁（1178-1237）在給理宗（1224-1264 在位）的奏議中也說：「臣每旦侍立，但見陛下淵嘿臨朝，頃刻而罷，未嘗躬親斷，屈已訪問，豈為君者真若是？」¹³⁷同樣認為皇帝的「淵嘿」代表了未盡責任。與此對應，金人立張邦昌之冊文形容徽、欽「父既無道於前，子復無斷於後」，¹³⁸朱銘堅指出此句在宋人所編史料如《會編》、《要錄》中皆被刪去，¹³⁹可見欽宗之「無斷」正是宋人所欲掩蓋的。後來高宗政權穩固之後，邵博（?-1158）回憶欽宗時直言靖康年間「廟堂畏怯拱默，不敢立一事，天下卒至不救」，將北宋的滅亡歸咎於欽宗面對朝政的沉默、不盡職，這正代表了朝廷內外當時對欽宗的主要負面看法。¹⁴⁰高宗即位之時，必已讀過偽楚冊文，他也必熟悉欽宗立朝故事，以「淵」字入尊號，¹⁴¹雖可釋為美意，但豈無瓜田李下之嫌？

136 宋·司馬光著，李文澤、雷紹暉點校，《司馬光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10），卷 18〈三德〉，頁 528。

137 宋·魏了翁，《重校鶴山先生大全文集》（《宋集珍本叢刊》第 76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卷 17〈奏議·封事奏體八卦往來之用玩上下交濟之理以盡下情〉，頁 748。

138 金·佚名，〈冊大楚皇帝文〉，《大金吊伐錄校補》，頁 435。

139 Chu, "Mobilizing Supporters for the Song Restoration," 266.

140 宋·邵博著，王根林點校，《邵氏聞見後錄》，《邵氏聞見錄·邵氏聞見後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卷 10，頁 172。

141 「淵」字不入《謚法》，而整個中國歷史中，以「淵」字入尊號者，只欽宗一人。放眼東亞文化圈，除去朝鮮李朝君主之冗長尊號外，另一例使用此字者乃後黎朝顯宗皇帝。景興四十六年（1785），顯宗上尊號「淵懿欽恭仁慈德壽皇帝」，其時情況是：「自鄭森擅國，朔望之禮久廢，（裴）輝壁初入政府，謀扶帝室以收人心」，顯宗從始至終都是鄭氏幕府的傀儡，此時鄭主鄭楷剛剛贏得與兄弟鄭櫟的政治鬥爭，局勢剛剛穩定，宰相裴輝壁此舉是為鄭楷收買人心，其「淵懿欽恭」之號背後正是黎顯宗並無實權，只能恭敬、沉默地任憑權臣把持的事實。見（越）范慎通等撰，《欽定越史通鑑綱目》（河內：越南國家圖書館藏建福元年〔1884〕刻本），卷 46「景興四十六年三月」條；（越）吳士連、吳時任著，陳荊和編校，《大越史記全書》（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1984），頁 1197-1199；郭振鐸、張笑梅主編，《越南通史》（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1），頁 461-465。

陸游（1125-1210）在《中興聖政草》中說：「太祖皇帝之受命與太上皇帝之中興也，謳歌獄訟，歸而不釋，則不得已而履大位。及夫為天下得人，則舉成業授焉，不詢群臣，不謀卜呈，惟視天意之所在而已。」¹⁴² 點出高宗履位之時基本上乾綱獨斷，如「孝慈淵聖」這個尊號，當然出自高宗的考慮。如「孝慈」二字，高宗在詔書中雖然舉出欽宗代父入金營的例子，但張邦煒已經點出，實際上高宗明知其父兄有隙，故意以此尊號粉飾。¹⁴³ 同理，將「淵」字安排入尊號，高宗也必有深意。

前文已述，高宗即位時的年號、即位儀式和之後的南郊禮等都對漢光武帝之故事遙相呼應。而這一系列動作的策劃者，除了高宗本人，應該還有大元帥府的屬官們。《要錄》記載了高宗即位禮儀的策劃過程：

議年號，黃潛善定為炎興，耿南仲曰：「此蜀年號也。」眾皆服，遂為建炎。議即位儀，耿延禧以為必築壇告天，王然之，乃令有司築壇於應天治門之左，命王府記室參軍滕康作冊告天、撰文肆赦。赦文詆斥圍城，士大夫有憤怒意，王命延禧改定……遂以南仲為禮儀使，而延禧讀冊文，時太常寺主簿張浚自京師馳至，因以浚攝太常少卿，導引行事。昧爽，皇帝登壇，寅受天命。¹⁴⁴

何玉紅指出，「建炎」年號有著光武帝以「建武」為年號和趙宋為火德的「雙重支撐」，而在南京登壇受冊的舉動也是對劉秀在鄴南建壇稱帝的模仿。¹⁴⁵ 即位禮中對於高宗如此關鍵的兩項動作，分別出於耿南仲（?-1129）父子之手。黃潛善本想以「炎興」為年號，耿南仲當即指出這是蜀漢後主劉禪（223-263 在位）的年號，而新年號「建炎」，也是耿南仲所構思。而據《小曆》所記，「上之將即位也，門下侍郎耿南仲等請用漢光武故事，為壇於宋之陽，先告天地，北望二聖，然後受命。」¹⁴⁶ 則登壇受命一事有可能也出於耿南仲而非其子耿延禧（?-1136）。至此可知，以「光武故事」聯繫高宗即位、建構其正統性的計劃，耿南仲實為謀主。

142 孔學，〈陸游及《高宗聖政草》〉，《史學月刊》1996.4(1996.4): 34。

143 張邦煒，〈靖康內訌解析〉：69。

144 《要錄》，卷 5「建炎元年五月庚寅」條，頁 131-132。

145 何玉紅，〈中興形象的構建：光武故事與宋高宗政治〉：123-128。

146 宋·熊克，《中興小紀》，卷 1「建炎元年五月庚寅」條，頁 5-6。

耿南仲是王安石（1021-1086）學派的學者，精通《易》學，在東宮為欽宗侍講十年。欽宗即位後，他以東宮舊人身分位列執政。靖康時，他被欽宗派去與金人商議割地議和之事，中途遇到兵變，耿氏逃至相州（今河南安陽），加入康王的大元帥府。¹⁴⁷耿南仲素為欽宗心腹，熟知欽宗、徽宗的惡劣關係，同時精通禮典，即位儀式即以其為禮儀使，「孝慈淵聖」很有可能是他與高宗商議得出。前述「孝慈」乃是為了掩飾兩宮失和，「淵」字又作何解？《易》〈乾卦〉九四：「或躍在淵，無咎。」耿南仲早年所作《周易新講義》對此卦的解釋是：

九，陽也，主健，故言或躍；四，陰也，主退，故言在淵。進退合乎天時，故无咎。潛見躍飛，皆言龍，而九三則以君子言之，九四則以或躍在淵言之，獨不言龍，何也？龍，君德也，九三雖有可至之道，然有可終之義；九四雖有或躍之勢，然有在淵之理，未純君德也，故不稱龍焉。就是二者言之，則九四乾道革矣，有必飛之勢，无或終之義，雖未終乎，為君之事備，猶舜之居攝之時也。故以龍言焉，或躍在淵，豈非龍事乎？¹⁴⁸

「或躍」、「在淵」，一進一退，合而觀之，指是有德之人仍需修身才可更進一步。但單就一個「淵」字來看，「有在淵之理」即「未純君德」，正好與「或躍」形成反差。「九四乾道革矣」即〈文言〉所謂「或躍在淵，乾道乃革」，欽宗聖誕之名也正是「乾龍」，高宗臣僚以「淵」字暗示天命改易，甚至以「或躍」暗比高宗，是完全有可能的。耿南仲作為《易》學大家，援引九四中之「淵」字，暗示高宗此時已具備正統性，並非天方夜譚。

高宗即位過程中既然以「光武故事」為主要敘事，則漢成帝以來西漢的衰微都是為光武帝的中興大業做鋪墊。班彪以「淵嘿」形容漢成帝，則漢成帝之「淵嘿」帶來的不只是西漢的覆亡，更預示著中興之主的降臨。回到孟后手詔中那句著名的「漢家之厄十世，宜光武之中興」，則高宗正統性構建的背後就必然是將前代皇帝當作襯托。至此，筆者推測，欽宗尊

147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352〈耿南仲傳〉，頁 11130-11131；元·馬端臨，《文獻通考》（北京：中華書局，2011），卷 176〈易〉，頁 5245。

148 宋·耿南仲，《周易新講義》（《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9 冊），卷 1，頁 580-581。

號乃是耿南仲等人和高宗建構所謂受命中興的光武敘事的一部分，其以曖昧的用詞隱含否定欽宗「君德」之義，為中興之主的正統性增色。即使高宗合法登基，他也必須在欽宗仍在世的情況下，證明自己才是天命所歸，才是宋朝正統所在。「淵聖」之名，背後是「乾道革矣」，是「漢家之厄十世」，正是高宗適時即位之正統性的宣示。這一真相在當時也並非不為人所看破，胡寅（1098-1156）曾在建炎二年（1128）上〈萬言書〉，指責高宗：「一昨陛下以親王介弟受淵聖皇帝之命出師河北，二帝既遷，則合糾率義師，北向迎請。而遽膺翼戴，亟居尊位，遙上徽號，建立太子，不復歸覲宮闕，展省陵寢，斬戮直臣，以杜言路，南巡淮海，愉安歲月。」¹⁴⁹胡寅正是批判了高宗即位後上尊號、立太子等行為都顯示出其只顧自己皇位的穩定而已。

而「遙尊」之禮，顯然是耿南仲等人一時也無法想出的，即使高宗命令「所司擇日奉上册、寶，應合行典禮，禮官即速討論以聞。」現存記載也毫無相關典禮的痕跡。在高宗君臣腦海中，最著名的遙尊事件，一定是唐肅宗（756-762 在位）至德元載（756）在靈武（今屬寧夏）尊身在蜀中的玄宗為「上皇天帝」之事。¹⁵⁰然而孝道是高宗即位後另外推崇的一大意識形態，¹⁵¹他認為唐肅宗「不能盡子道」，¹⁵²是需要批判的前例，因此，可供參考的儀制和兵荒馬亂的前提下施行大禮的物質、時間條件在建炎元年都並不具備。欽宗、高宗等人所重啟的尊號制度，基本回到了尊號的廣義含義下，僅是根據需要為特定的尊者給出一個特別的稱號，相關禮儀卻很難付諸實施。儘管如此，欽宗、高宗從表面上仍然一再要求禮官討論合適的典禮，這就為日後上尊號禮真正的重新實行奠定了基礎。

五月三日，高宗還遙尊其母韋賢妃為「宣和皇后」，《要錄》曰：「國朝循前代之制，帝母稱皇太妃，至是以道君皇帝在行，而特上尊號。」¹⁵³

149 宋·胡寅著，容肇祖點校，《斐然集》，《崇正辨·斐然集》（北京：中華書局，1993），卷 16〈上皇帝萬言書〉，頁 336。

150 後唐·劉昫等撰，《舊唐書》，卷 10〈肅宗紀〉，頁 242-243。

151 參見何玉紅，〈孝與宋高宗政治的展開〉，《中國史研究》2023.4(2023.12): 148-166。

152 《要錄》，卷 109「紹興七年二月庚申」條，頁 2049。

153 同上註，卷 5「建炎元年五月癸巳」條，頁 136-137。

高宗未按慣例尊其母為皇太妃，而是直接尊為「宣和皇后」，李心傳認為是因為徽宗仍在世，然而欽宗已為鄭皇后上尊號「道君太上皇后」，高宗此時出於尊親本也可以以「太上皇妃」等號稱呼韋氏，徑稱皇后，應當也與高宗急於宣示自己的正統性有關。也是這一事件，開啟了高宗以孝道加強其統治的時代。

「即真之詔」事件中，所謂的徽宗詔書曰：「便可即真，來救父母。」¹⁵⁴相比顯肅鄭后，在高宗這裡，「父母」中「母」的含義顯然更多指其生母韋氏。紹興七年（1137），鄭氏死訊傳回南宋，高宗迫不急待地為韋氏上「皇太后」尊號，紹興二十六年（1156），宰相万俟卨（1083-1157）所上《皇太后回鑾事實》，融合了官修史書中韋后在高宗一朝被尊崇的始末，其書記載：

……自七年正月二十五日，何薜還，安問踵至；三月九日，車駕幸建康；十一日，行宮內殿進呈，吏部尚書孫近等奏，奉旨講究宣和皇后合行推崇典禮，宣和皇后尊號曰皇太后。詔曰：「……宣和皇后宜尊為皇太后，仍令所司擇日奉上冊寶，應合行典禮，令禮官討論以聞。」¹⁵⁵

紹興七年，吏部尚書孫近（?-1153）等人上表請上韋氏尊號為皇太后，高宗下詔答允。此時朝廷正在建康，距離前線不遠，按本文所述欽宗後的例子，似乎此次遙尊的典禮同樣也很難實現，然而歷史的走向並非如此。

紹興七年三月十八日，禮部、太常寺上言：「請依祖宗故事，俟終制日奉上皇太后冊、寶。今來止合先師御劄，播告中外。」高宗回答：「故事如此，自合遵依。」¹⁵⁶由於何薜帶回顯肅皇后和徽宗的凶訊，禮官認為應該按慣例在舉三年喪後再行冊禮。同一天，遙上尊號禮的具體方案也得到了解決，翰林學士朱震（1072-1138）上言：

謹按唐德宗建中元年（780），上皇太后沈氏尊號。是時沈太后遭史思明之亂，莫知所在，而猶供張含元殿，具袞冕，出左序，立東方，臣在位，帝再拜奉冊。今皇太后遠奉宸極，聖體無恙，信使相望，玉旨

154 《會編》，卷 111 「建炎元年七月乙未」條，頁 809。

155 同上註，卷 223 「紹興二十六年十月丙戌」條，頁 1609。

156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2 〈皇后皇太后雜錄二〉，頁 277。

不隔，豈可不舉揚前憲，以盡孝誠？臣又聞三月之制，唯天地社稷越縉行事。按唐德宗以大曆二十四年五月即位，明年正月改元建中，是時行易月之制，故德宗以冕服行事。今陛下雖從權宜，而退朝之服畫如禮制。謂當供張別殿，遣三公奉冊，以伸臣子之志，冊藏有司，恭俟來歸。陛下孝通神明，安知不兩宮重歡、母子如初、獲奉萬年之傷乎？願下禮官講明故事，設若憲章有闕，猶當禮以義起，奉詔從之。今檢會嘉祐、治平故事，俟三年禮畢，然後奉上皇太后冊寶。¹⁵⁷

朱震舉出唐德宗遙尊沈太后之例，找到了遙尊之禮的具體執行方法，高宗立刻批准了他的上言。

紹興八年（1138）宋金第一次和議達成之後，高宗滿心期待母親南歸，在臨安行在營建了慈寧宮供其母回來後居住。¹⁵⁸從九年（1139）三月，由於徽宗舉喪三年會在下一年結束，高宗朝廷開始為太后南歸受冊緊鑼密鼓地準備，從冊、寶、冊文、篆文，到皇帝、朝官、皇太后所著服飾，再到奉迎扈從禮儀使、扈衛都大主管官等差遣的派發。¹⁵⁹各項事務準備完畢後，到了紹興十年（1140），金人仍未放歸韋氏。十二月十二日，遙上尊號為皇太后之禮終究還是完成了，「常御殿發皇太后冊、寶，文武百寮陪位次赴射殿行奉上冊、寶禮，次詣南宮門外遙賀皇太后，次赴常御殿稱賀。」¹⁶⁰行禮之時，行宮僅有一主殿，即常御殿，因此只能在發冊、寶禮後到簡陋的射殿進行奉冊、寶禮。¹⁶¹南宮即慈寧宮，高宗和百官出

157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2〈皇后皇太后雜錄二〉，頁 277。

158 同上註。

159 同上註，頁 278；宋·李心傳著，徐規點校，《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6），甲集卷 2〈今大內〉，頁 77。

160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后妃 2〈皇后皇太后雜錄二〉，頁 279。

161 《朝野雜記》記載早期臨安大內的情況曰：「今大內，舊杭州州治也。紹興初，高宗自越復還臨安，命有司裁為行宮，百楹而已，時內侍楊公弼董其事，欲增為三百楹，上不可而止，蓋上日所御殿，茅屋才三楹。」《要錄》中有此事的記載：「時行宮外朝止一殿，日見羣臣，省政事，則謂之後殿；食後引公事，則謂之內殿；雙日講讀於斯，則謂之講殿。至是梁朽前榮且壞，命有司繕治之，乃權御射殿，極卑陋，茆屋纔三楹，侍臣行列，巾裏觸棟宇。」則行宮僅所謂常御殿一殿，所謂射殿不過只有三楹的茅屋。見宋·李心傳著，徐規點校，《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集卷 2〈今大內〉，頁 77；《要錄》，卷 68「紹興三年九月丙辰」條，頁 1325。

射殿至慈寧宮遙賀太后。最後，高宗和群臣回到常御殿，群臣再向高宗稱賀。《中興禮書》詳細記載了本次上尊號儀的全過程，¹⁶²除了宮殿地點之外，其儀式與後北宋太后上尊號儀以及南宋太上皇、太上皇后上尊號儀區別不大。¹⁶³北宋皇太后上尊號儀保留最完整的是章獻劉后天聖二年的記錄，仁宗御天安殿（即大慶殿）發冊、寶，劉后文德殿受冊、寶，儀式結束後劉后回宮。而南宋則有高宗、憲聖吳后上尊號禮可供參考，當時孝宗御大慶殿發冊，直接前往高宗夫婦所居德壽宮完成奉冊、寶禮。由此可見，遙上韋后尊號禮銜接了北宋、南宋對皇帝的長輩上尊號禮之實踐。常御殿當然充當了正殿大慶殿充當發冊、寶之地點，但由於韋后不在臨安，奉冊、寶之射殿代替了劉后時的文德殿，即朱震所謂「供張別殿」，既而「冊藏有司」，最後高宗與群臣到太后本應居住的慈寧殿遙賀。當高宗退位時，他與孝宗是兩位天子，孝宗為其和吳后奉冊寶時，就直接前往德壽宮了，這也就是吳麗娛所言的南宋上尊號儀由外轉內，更趨向於家禮。¹⁶⁴

紹興十二年，宋金第二次和議達成，四月，韋后回歸南宋，高宗為其準備了隆重的回鑾禮。¹⁶⁵高宗登基伊始以「來救父母」作為自己鞏固權力的護身符，後又以「為親屈己」為藉口堅決與金和議，「孝」作為增進其正統性的口號漸漸融入了南宋王朝的政治文化中，其後孝宗尊奉高宗的種種情狀，不過是高宗政治的繼續發展。¹⁶⁶在這種情況下，尊號從欽宗時因為別無他法而重啟的緊急方案，最終成為了南宋行孝文化中禮儀制度有機的組成部分。這個轉化的過程並不是從徽宗朝就開始醞釀的自然趨勢，而是在高宗這樣老練的政治人物多次操作下最終得到的結果。

162 清·徐松輯，《中興禮書》，卷 174〈奉上皇太后冊寶二〉，頁 575-578。

163 北宋太后上尊號儀參見張志雲，《親和萬民：宋代嘉禮研究》，頁 129-132；張曉宇，〈從「變唐之禮」到「章獻新儀」——北宋前期「新禮」問題與〈太常因革禮〉〉：57-64。南宋太上皇、太上皇后上尊號儀見吳麗娛，〈皇權獨尊時代的典禮——以皇帝加尊號禮為中心（下）〉，頁 128-136。

164 同上註，頁 142-144。

165 清·徐松輯，《中興禮書》，卷 175〈皇太后回鑾一〉、176〈皇太后回鑾二〉，頁 579-585；何玉紅，〈孝與宋高宗政治的展開〉：157-161。

166 何玉紅，〈孝與宋高宗政治的展開〉：149-157。

五、結語

本文梳理了自北宋廢止尊號制度以來，該制度在徽、欽乃至南宋高宗朝的重啟。與學界以往將北宋、南宋尊號制度以其表面特徵直接分為兩類，而以不同時期政治背景直接解釋這種區別不同，筆者嘗試以考察政治過程的方法復現北宋末年尊號制度重啟的始末，發現在北宋強調「尊君」和南宋強調「行孝」的兩種尊號制度之間，存在著一個關鍵的尊號重啟時期。這個時期並非由於長久積累的某種政治或思想文化因素的影響出現，而來源於非正常政治狀態下的臨時需求。欽宗需要尊號來稱呼突然退位的父親徽宗；而張邦昌為了還政於趙宋，也需要通過尊號恢復孟后的名位；至於高宗，他對合法性和正統性的迫切需要促使他也選擇尊號作為自己的工具。¹⁶⁷

實際上，從尊號制度的歷史來看，在秦始皇發明「皇帝」以其為尊號之後，統治者需要一個別於「皇帝」的尊號的場合比較少見，¹⁶⁸直至武則天時代，女皇為了藉助宗教神權樹立自己的權威，利用尊號來標榜自己天命所歸的身分。唐代形成尊號制度後，宋代因襲之，直到在仁宗朝儒學復興運動漸漸淡出統治者的視野。徽宗退位之際「尊號」的重啟，其實是廣義尊號的重啟，其作為稱號本身的實用性超過了其作為一套禮儀施行的制度化意義。在北宋末年混亂的局勢下，上尊號儀亦無多少機會得到重新實施。然而，由於唐宋以來「尊號」一詞已經與上尊號儀或尊號制度綁定在了一起，所以自欽宗、張邦昌到高宗，無不在上尊號的同時希求相應典禮的舉行。直到紹興十年，高宗終於完成了對顯仁章后的遙上尊號禮，尊號制度才在真正意義上復活。

在本文討論的時間節點，「尊號」是「正名」的工具，通過尊號的設

167 除本文所討論事例外，苗劉兵變時，高宗被逼退位，苗傅、劉正彥等人對其上尊號「睿聖仁孝皇帝」。見《要錄》，卷21「建炎三年三月甲申」條，頁490。

168 同皇帝當然還有「天子」等號，然筆者以為「尊號」自「皇帝」而起，在大部分場合與「皇帝」號都是一一對應的關係，改尊號基本就等於改皇帝號。關於皇帝各種稱號的含義與其與皇權的關係，可參甘懷真，《皇權、禮儀與經典詮釋：中國古代政治史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4），頁225-235。

置，原本並不名正言順的政治行為變得具有合法性和正統性。宋高宗則是操弄這種方法的高手，他以藩王即位，其父、兄俱健在，天有三日，在建構自己正統性的過程中，高宗數次更易給予他皇位授權的隆祐太后的尊號，以此撇清自己跟隆祐太后沾染的其他政治勢力的關聯；他又對欽宗上「孝慈淵聖」的尊號，以曖昧的態度暗示自己才是受命中興的真龍天子；而對於其母韋氏上尊號，也是為了將孝道加入南宋朝廷的政治文化中來，先後為其統治合法性和議和的戰略選擇背書。可以說，舊的尊號制度在仁宗末年已經失效，新的制度在高宗中期才逐步開始建立，而在這個過程中，正是宋高宗對尊號的運用導致了尊號制度在南宋以新內涵得以重生。由於高宗尊韋賢妃禮的成功施行，「孝」成為了復生的尊號禮的重要元素，在這之後，孝宗四次為高宗夫婦上尊號，光（1189-1194 在位）、寧（1194-1224 在位）、理宗朝皆有為退位皇帝和皇太后上尊號事。

魏侯瑋（Howard Wechsler）在討論唐初禮儀政策的專著中指出，禮儀作為特殊時期的一種更加經濟的技術手段，常常在實用層面幫助新政權掌權者深化其正統性。¹⁶⁹ 在南宋艱難的「中興」過程中，皇權覆滅，異姓僭號，高宗政權的當務之急是通過某種手段幫助重建政治秩序，面對著諸如「去張邦昌化」這樣棘手的問題，尊號制度作為權力技術的意義被大幅彰顯。之後，南宋政權由於其先天劣勢，繼續執行高宗偏安政策，以至於「行孝」成為貫穿南宋政治文化的重要口號。在此前提下，尊號在南宋的使用更加內向、家庭化，這固然與唐宋以降禮制社會化的歷史事實相符。但具體到尊號制度本身，其死而復生的過程本身只是權力操縱中在技術層面的一些權宜之策，偶然性極大。即使南宋時期禮制確實出現了範式轉移，也不能倒果為因，認為尊號制度的變化反映出了北宋至南宋整個時期政治文化出現了有機的演進。反之，由此觀察，以尊號制度為代表的禮儀制度在兩宋之際發生的種種轉變，都應與現實政治的巨變有著密不可分的聯繫。

169 Howard Wechsler, *Offerings of Jade and Silk: Ritual and Symbol in the Legitimation of the T'ang Dynast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2-3.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戰國·莊周著，晉·郭象注，唐·成玄英疏，曹礎基、黃蘭發整理，《莊子注疏》，北京：中華書局，2011。
- 漢·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4。
- 漢·班固著，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13。
- 漢·董仲舒著，張世亮、鍾肇鵬、周桂鈿譯注，《春秋繁露》，北京：中華書局，2012。
- 漢·應劭，《漢官儀》，收入清·孫星衍等輯，周天游點校，《漢官六種》，北京：中華書局，1990。
-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
- 唐·柳宗元著，宋·韓醇注，《柳河東集》，北京：中華書局，1958。
- 後唐·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
- 宋·丁特起著，許沛藻點校，《靖康紀聞》，《全宋筆記》第4編第4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08。
- 宋·王明清，《揮塵錄》，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1。
- 宋·王稱著，孫言誠、崔國光點校，《東都事略》，濟南：齊魯書社，2000。
- 宋·司馬光著，李文澤、雷紹暉點校，《司馬光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10。
- 宋·林希逸著，周啟成校注，《莊子廣齋口義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7。
- 宋·范祖禹，《唐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
- 宋·李心傳著，徐規點校，《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6。
- 宋·李心傳著，胡坤點校，《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北京：中華書局，2013。
- 宋·李攸，《宋朝事實》，《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608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
- 宋·李綱著，王瑞明點校，《李綱全集》，長沙：岳麓書社，2004。
- 宋·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1980。
- 宋·呂祖謙著，黃靈庚、吳戰壘等編，《東萊呂太史集》，《呂祖謙全集》第1冊，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8。
- 宋·汪藻著，王智勇箋注，《靖康要錄箋注》，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8。
- 宋·邵博著，王根林點校，《邵氏聞見後錄》，《邵氏聞見錄·邵氏聞見後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 宋·胡寅著，容肇祖點校，《斐然集》，《崇正辨·斐然集》，北京：中華書局，1993。
- 宋·耿南仲，《周易新講義》，《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9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

- 宋·徐自明著，王瑞來校補，《宋宰輔編年錄校補》，北京：中華書局，1986。
- 宋·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宋·陳振孫著，徐小蠻、顧美華點校，《直齋書錄解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宋·葉夢得著，侯忠義點校，《石林燕語》，北京：中華書局，1984。
- 宋·楊仲良著，李之亮點校，《皇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6。
- 宋·趙鼎著，李蹊點校，《忠正德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
- 宋·熊克著，顧吉辰、郭群一點校，《中興小紀》（原名《中興小曆》），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
- 宋·歐陽修等編，《太常因革禮》，北京：中華書局，1985。
- 宋·魏了翁，《重校鶴山先生大全文集》，《宋集珍本叢刊》第 76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明嘉靖銅活字印本。
- 金·佚名著，金少英校補，李慶善整理，《大金吊伐錄校補》，北京：中華書局，2001。
- 元·馬端臨，《文獻通考》，北京：中華書局，2011。
-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
- 清·徐松輯，《中興禮書》，《續修四庫全書》第 822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 清·徐松輯，劉琳等點校，《宋會要輯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
- 清·秦蕙田著，方向東、王鐸點校，《五禮通考》，北京：中華書局，2020。
- （越）范慎遙等撰，《欽定越史通鑑綱目》，河內：越南國家圖書館藏建福元年（1884）刻本，1884。
- （越）吳士連、吳時任著，陳荊和編校，《大越史記全書》，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1984。

二、近人論著

- 丁建軍、秦思源 2021 〈論宋徽宗東巡鎮江的歷史書寫〉，《河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46.1(2021.1): 7-19。
- 孔 學 1996 〈陸游及《高宗聖政草》〉，《史學月刊》1996.4(1996.4): 32-38。
- （日）戶崎哲彥 1991 〈古代中国の君主号と「尊号」——「尊号」の起源と尊号制度の成立を中心に——〉，《彥根論叢》269(1991.3): 57-86。
- （日）戶崎哲彥 1991 〈唐代君主号制度に由来する「尊号」とその別称——唐から清，および日本における用語と用法——〉，《彥根論叢》270・271(1991.7): 123-141。

- 方誠峰 2014 〈補釋宋高宗「最愛元祐」〉，《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9.2(2014.3): 69-76。
- 甘懷真 2004 《皇權、禮儀與經典詮釋：中國古代政治史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日）平田茂樹 1999 〈宋代政治史研究の現状と課題——政治過程論を手掛かりとして〉，《アジア遊学》7(1999.8): 56-70。
- （日）寺地遵著，劉靜貞、李今芸譯 1995 《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臺北：稻禾出版社。
- （美）伊沛霞（Patricia Ebrey）著，韓華譯 2018 《宋徽宗》，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 吳麗娛 2019 〈皇權獨尊時代的典禮——以皇帝加尊號禮為中心（上）〉，《中國社會科學院古代史研究所學刊》第11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頁75-112。
- 吳麗娛 2023 〈皇權獨尊時代的典禮——以皇帝加尊號禮為中心（下）〉，《中國社會科學院古代史研究所學刊》第12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頁103-144。
- 何玉紅 2017 〈中興形象的構建：光武故事與宋高宗政治〉，《中國史研究》2017.4(2017.12): 123-140。
- 何玉紅 2023 〈孝與宋高宗政治的展開〉，《中國史研究》2023.4(2023.12): 148-166。
- 何忠禮 2007 《宋代政治史》，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
- 孟憲實 2021 〈唐代尊號制度研究〉，《唐宋歷史評論》第8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頁61-79。
- 郭振鐸、張笑梅主編 2001 《越南通史》，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 陳寅恪 1980 《寒柳堂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張文昌 2012 《制禮以教天下：唐宋禮書與國家社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張邦煒 2001 〈靖康內訌解析〉，《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8.3(2001.5): 69-82。
- 張志雲 2020 《親和萬民：宋代嘉禮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張其凡 1995 《宋初政治探研》，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
- 張維玲 2021 《從天書時代到古文運動：北宋前期的政治過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張曉宇 2019 〈從「變唐之禮」到「章獻新儀」——北宋前期「新禮」問題與《太常因革禮》〉，《漢學研究》37.1(2019.3): 39-82。
- 董春林 2012 〈宋高宗南渡後的政治取向——基於建炎年間的幾起冤案的分析〉，《北方論叢》2012.1(2012.7): 88-92。
- 賈連港 2023 〈宋徽宗「即真之詔」考辨——兼論南宋政權繼續構建中的史書編纂〉，《文獻》2023.2(2023.3): 40-50。
- 羅 新 2004 〈從可汗號到皇帝尊號〉，《唐研究》第 10 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頁 283-295。
- Chu, Ming Kin. "Mobilizing Supporters for the Song Restoration: Narratives and Allusions in the 'Empress Dowager's Letter to Be Promulgated across the Realm'." *Journal of Asian History* 55, no. 2 (2021): 251-78.
- Wechsler, Howard. *Offerings of Jade and Silk: Ritual and Symbol in the Legitimation of the T'ang Dynast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Rectifying Titles: Regnal Names and the Political Processes of the Northern-Southern Song Transition

Yang Yunfei *

Abstract

The practice of bestowing “regnal names” 尊號 and conducting the “ceremony for conferring regnal names” 上尊號儀 became a common ritual among Tang and Song dynasty monarchs, which was initially introduced by Emperor Gaozong (r. 649-683) and Empress Wu Zetian 武則天 (r. 690-705) of the Tang dynasty to exalt imperial authority and later became a formalized process in the ceremonial codes of the Tang and Song. However, during the period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the ceremony was no longer employed for reigning emperors but was instead frequently used for abdicated emperors and empresses. Scholars suggest that from the Northern to the Southern Song, the meanings of the regnal name system transformed from emphasizing the authority of the reigning sovereign to expressing respect and blessings for their parents, signifying a shift from “honoring the ruler” to “practicing filial piety.” However, the system had actually been abolished during the reign of Emperor Shenzong (r. 1067-1085) of the Northern Song and was not reinstituted until the late reign of Emperor Huizong (r. 1100-1126). A re-examination of the political processes of the reinstitution of the regnal name system in the late Xuanhe era, namely 1126, of Emperor Huizong as well as its subsequent use by emperors Qinzong (r. 1126-1127) and Gaozong (r. 1127-1162) reveals that its revival during the chaotic period from the Jingkang to Jianyan eras (1126-1130) initially served as a pragmatic response to immediate circumstances. It was later appropriated by Emperor Gaozong of the Southern Song as a tool to legitimize the new regime, and only over time did it gradually become a ritual primarily associated with the expression of filial piety.

Keywords: regnal names, ceremony for conferring regnal names, transition between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Song dynasties, Emperor Gaozong of the Song; political processes

* Yang Yunfei,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History,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